

华视中广国际传媒（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HuaShi ZhongGuang International

Media (Wuhan) Co.,Ltd.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

一、公司经营规模较小、业务较单一的风险

目前公司规模较小,报告期内资产情况如下:截至2015年6月30日总资产合计1,571.74万元,2013年、2014年、2015年1-6月营业收入分别为378.93万元、674.11万元及1,043.00万元;净利润对应为:24.46万元、53.80万元、102.83万元。

广告代理业务是公司目前的主要收入来源,报告期内占公司当年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均为100.00%。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净利润和资产规模呈现不断增长的趋势,公司成长性较好。但相对于其他规模较大的广告类公司而言,经营规模相对较小,业务较单一。广告行业受到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行业政策的影响较大,随着行业竞争的加剧,对公司规模和业务盈利模式的要求也在不断的提高。公司规模小、业务较单一将可能影响公司抵御市场风险的能力。

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规模较小,股权结构单一,公司管理层规范运作意识不强,公司治理存在不规范之处。报告期内存在较大额的关联方资金往来、未建立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关联交易相关制度等。截止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已归还。

股份公司设立后,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公司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水平得到了提高。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需要在公司运营过程中逐步完善和检验。因此,公司在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三、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实际控制人陈继承直接持有本公司86.8%的股份，同时，陈继承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其个人意志将对本公司的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利润分配等构成重大影响。

四、无法持续获得湖北长江广电广告有限公司优质媒体资源的风险

公司目前媒介代理业务主要以湖北地区电视广告代理业务为主。公司依托电视媒体资源给客户综合性的广告服务，2013年、2014年、2015年1-6月份向湖北长江广电广告有限公司采购的金额分别占当期采购总额的60.47%、27.07%和57.61%。因此能够长期、持续地获得优质的湖北长江广电广告有限公司资源对公司的经营非常重要。尽管公司与湖北长江广电广告有限公司保持着长期的良好合作关系，但是如果公司在以后年度不能持续获得湖北长江广电广告有限公司的优质媒体资源或者湖北长江广电广告有限公司提高媒体资源的采购价格，导致公司获取媒体资源的成本上升，将对公司的业务收入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五、新《广告法》施行后的政策风险

2015年4月24日，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表决通过新修订的广告法。2015年9月1日起，新《广告法》正式施行。新《广告法》对广告内容准则、广告行为规范、监督管理、法律责任都进行了详细规定，加大了打击虚假广告的力度，加重了广告经营者、广告发布者的责任。新《广告法》对广告行业将会造成较大冲击，可能会影响市场上的整体广告投放量，广告从业者也将受到更加严格的监管。

根据新广告法定义，公司属于广告经营者，受到相关政策监管。新《广告法》施行后对公司的广告经营业务将产生较大影响。如果公司不能适应新《广告法》的监管要求，可能存在被处罚和承担相应法律责任的风险，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六、客户和供应商相对集中的风险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6 月份,向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分别为 267.73 万元、512.39 万元及 743.45 万元,分别占同期营业收入的 70.65%、76.01%及 71.28%;向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分别为 249.48 万元、361.51 万元及 642.86 万元,分别占同期营业成本的 93.91%、85.62%及 79.50%,虽然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前五大客户销售和供应商采购金额占比将出现一定的下降,但是鉴于公司目前业务规模较小,公司在未来仍存在客户销售和供应商采购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目 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公司经营规模较小、业务较单一的风险.....	2
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风险.....	2
三、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3
四、无法持续获得湖北长江广电广告有限公司优质媒体资源的风险.....	3
五、新《广告法》施行后的政策风险.....	3
六、客户和供应商相对集中的风险	4
目 录.....	5
释 义.....	8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11
一、基本情况.....	11
二、股份挂牌情况.....	12
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化情况.....	14
四、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4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4
六、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6
七、定向发行情况.....	27
八、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27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9
一、主营业务、主要服务（产品）及其用途	29
二、内部组织结构和业务流程	30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32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35
五、公司商业模式	40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43
七、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57

八、 公司发展计划	61
第三节 公司治理	62
一、 最近两年“三会”的建立健全及规范运行情况	62
二、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执行情况的讨论评估	63
三、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65
四、 公司独立性	65
五、 同业竞争	66
六、 公司权益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以及采取的相应措施	68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68
八、 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原因	72
第四节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74
一、 审计意见	74
二、 财务报表	74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93
四、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93
五、 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10
六、 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12
七、 报告期内主要资产情况	118
八、 报告期内主要债务情况	127
九、 报告期内所有者权益情况	132
十、 报告期内现金流量情况	134
十一、 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136
十二、 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40
十三、 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	140
十四、 股利分配政策及最近两年一期的分配情况	140
十五、 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41
十六、 风险因素	142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46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46
二、主办券商声明	147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148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49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50
第六节 附件	151

释 义

除非本文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第一部分：一般释义		
公司、本公司、华视股份、 申请挂牌公司	指	华视中广国际传媒（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华视书锦	指	武汉华视书锦传播有限公司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股东大会	指	华视中广国际传媒（武汉）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股东会	指	武汉华视书锦传播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华视中广国际传媒（武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华视中广国际传媒（武汉）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章程	指	华视中广国际传媒（武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华视中广国际传媒（武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两年一期	指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6 月
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说明书	指	华视中广国际传媒（武汉）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指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
广发证券、主办券商	指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北京兴华	指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山河律所	指	湖北山河律师事务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华视电广	指	湖北华视电广传媒有限公司

华视富承	指	湖北华视富承科贸有限公司
华视北京	指	华视电广国际传媒（北京）有限公司
资源堂	指	湖北资源堂生态农林有限公司
昕晟明恒	指	昕晟明恒科贸（武汉）有限公司
麻城商贸	指	麻城市正业商贸有限公司
黄冈物资	指	黄冈市高山地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第二部分：特殊释义		
媒介代理	指	根据传播策略、媒介计划，代理广告主进行媒介购买、广告投放，并提供广告投放监测和效果评估等服务。
传播策略	指	为实现广告投放的经济、精准、有效，根据对市场、媒体、消费者的研究，制定的广告投放策略方案，内容包括目标对象、市场区域、媒体比重、媒介选择与组合传播行程媒介投播方案等。
媒介计划	指	为实现广告传播策略，凭借丰富的媒介数据库和专业分析技术工具，将客户营销目标转换为具体量化的广告指标，指定媒介发布计划和可执行的媒介排期。
品牌管理	指	为客户提供品牌价值、品牌形象、品牌创意、广告片创意制作等一系列服务，同时为客户企业发展战略与市场营销战略提供建议，并对市场推广活动执行指导，发行人的专项广告服务业务之一。
新媒体	指	通过互联网等渠道从电脑、手机、数字电视机等终端向用户提供信息和娱乐的传播形态和媒体形态。
传统媒体	指	以传统的大众传播方式即通过某种机械装置定期向社会公众发布信息或提供教育娱乐的交流活动的媒体，有时间和空间的局限性，主要体现为电视机、收音机、报纸、杂志等传统意义上的媒体。
中国 4A	指	The Association of Accredited Advertising Agencies of China 的简称，中国商务广告协会综合代理专业委员会，是中国广告代理商的高端组合，由中国的专业广告公司组成。
国际 4A 广告公司	指	成为美国广告代理商协会 4A 成员的广告公司的简称，美国广告代理商协会。
GDP	指	即国内生产总值，指一定时期内（一个季度或一年），一个国家或地区的经济中所生产出的全部最终产品和提供劳务的市场价值的总值。

企业形象 CI	指	Corporate Identity 的简称, 企业标志, 是指那些造形单纯、意义明确的统一、标准的视觉符号, 一般是企业的文字名称、图案记号或两者相结合的一种设计。
CTR	指	CTR (Click-Through-Rate) 互联网广告常用的术语, 指网络广告 (图片广告/文字广告/关键词广告/排名广告/视频广告等) 的点击到达率, 即该广告的点击量除以广告的浏览量 (PV- Page View)。CTR 是衡量互联网广告效果的一项重要指标。

注: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 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而非数据错误。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 1、中文名称：华视中广国际传媒（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 2、英文名称：HuaShi ZhongGuang International Media (Wuhan) Co.,Ltd.
- 3、法定代表人：陈继承
- 4、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5年8月24日
- 5、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11年2月23日
- 6、注册资本：1000万元
- 7、住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南湖花园虹顶家园10栋5单元4层401室
- 8、邮编：430074
- 9、电话：027-87335966
- 10、传真：027-87335966
- 11、互联网网址：<http://www.hsdgmedia.com/index.html>
- 12、信息披露负责人：程英
- 13、电子邮箱：hsdgcm@126.com
- 14、所属行业：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公司属于商务服务业，行业代码为 L72；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属于广告业，行业代码为 L7240；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制定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股转系统公告【2015】23 号)，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广告业 L7240”；公司所处投资型行业属于“广告（13131010）”。
- 15、经营范围：文化艺术交流咨询；广告设计、制作、发布；企业品牌形象营销策划、推广。（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
- 16、主要业务：媒介代理。

17、组织机构代码：56837197-1

二、股份挂牌情况

（一）挂牌股份基本情况

- 1、股票代码：【 】
- 2、股票简称：【 】
- 3、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 4、每股面值：1元
- 5、股票总量：1000万股
- 6、挂牌日期：【 】
- 7、股票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2.8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以内不得转让。公司其他股东自愿锁定其所持股份的，锁定期内不得转让其所持公司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除上述有关股份锁定的规定外，限售股东均对其所持股份作出了自愿锁定的承诺，承诺的锁定期限与以上规定一致。

公司股东持股情况及第一批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股份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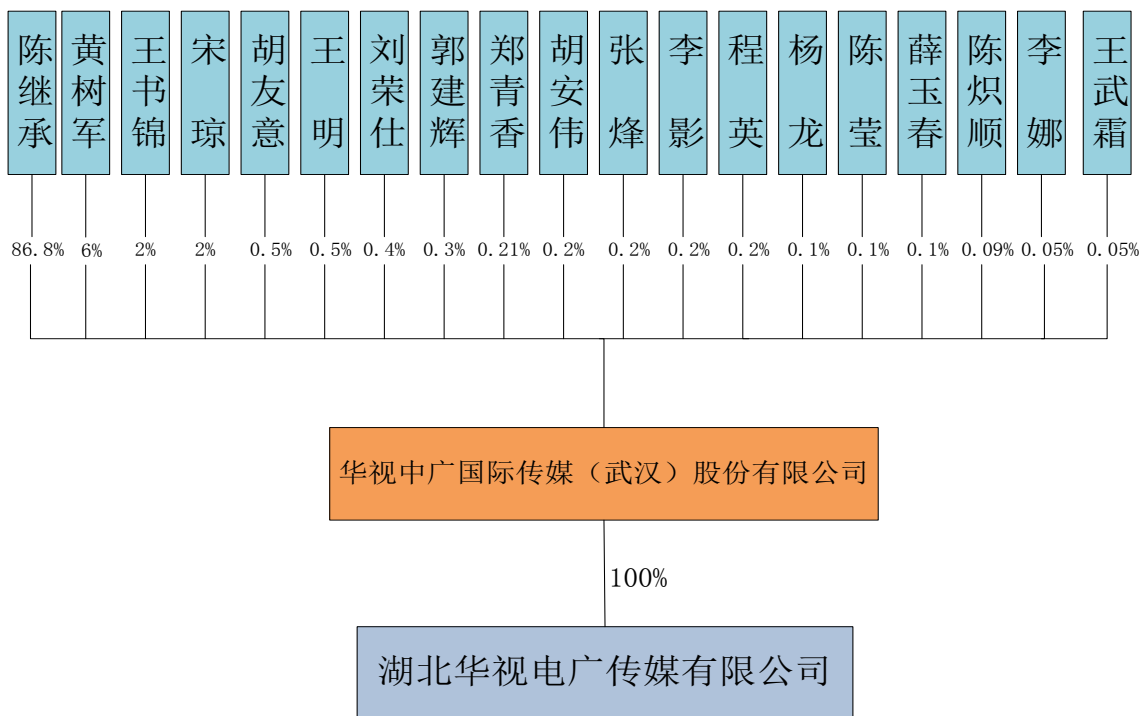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股东在公司的任职情况	本次可转让股份数量(股)
1	陈继承	8,680,000	董事长、总经理	0
2	黄树军	600,000	—	0
3	王书锦	200,000	董事、副总经理、媒介企划客服部主管	0
4	宋琼	200,000	—	0
5	胡友意	50,000	—	0
6	王明	50,000	董事、媒体业务部主管	0
7	刘荣仕	40,000	—	0
8	郭建辉	30,000	董事、影视制作部主管	0
9	郑青香	21,000	—	0
10	胡安伟	20,000	—	0
11	张烽	20,000	监事会主席、办公室主管	0
12	李影	20,000	—	0
13	程英	20,000	董事、财务总监	0
14	杨龙	10,000	监事、销售经理	0
15	陈莹	10,000	—	0
16	薛玉春	10,000	—	0
17	陈焯顺	9,000	—	0
18	李娜	5,000	—	0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股东在公司的任职情况	本次可转让股份数量（股）
19	王武霜	5,000	—	0
合计		10,000,000	—	—

除上述情况，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

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化情况

（一）股权结构图



（二）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
1	陈继承	8,680,000	86.80	自然人	否
2	黄树军	600,000	6.00	自然人	否
3	王书锦	200,000	2.00	自然人	否
4	宋琼	200,000	2.00	自然人	否
5	胡友意	50,000	0.50	自然人	否
6	王明	50,000	0.50	自然人	否
7	刘荣仕	40,000	0.40	自然人	否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
8	郭建辉	30,000	0.30	自然人	否
9	郑青香	21,000	0.21	自然人	否
10	胡安伟	20,000	0.20	自然人	否
11	张烽	20,000	0.20	自然人	否
12	李影	20,000	0.20	自然人	否
13	程英	20,000	0.20	自然人	否
14	杨龙	10,000	0.10	自然人	否
15	陈莹	10,000	0.10	自然人	否
16	薛玉春	10,000	0.10	自然人	否
17	陈炽顺	9,000	0.09	自然人	否
18	李娜	5,000	0.05	自然人	否
19	王武霜	5,000	0.05	自然人	否
合计		10,000,000	100.00	—	—

陈继承与陈炽顺为父子关系，与郑青香为母子关系，与宋琼为夫妻关系，除此之外，上述自然人股东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是否发生变化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公司股东陈继承持有公司股份 8,68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6.8%，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陈继承，男，1989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武汉华视书锦传播有限公司创始人之一，2011年至今一直在武汉华视书锦传播有限公司工作。2013年12月至2015年8月，任武汉华视书锦传播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年8月至今，任华视中广国际传媒（武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变化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未发生变化。

(四) 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2011年2月，有限公司成立

公司前身为武汉盛世同元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成立于2011年2月23日，由自然人陈炽顺、郑青香共同出资组建，注册资本为3万元，全部以货币资金出资。

2011年1月24日，湖北奥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鄂奥会[2011]F 验字01-B92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2011年1月12日，武汉盛世同元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3万元整。其中，郑青香出资人民币2.1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0%；陈炽顺出资人民币0.9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2011年2月23日，武汉盛世同元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依法在武汉工商行政管理局武昌分局办理了工商登记手续，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20106000163013)。

有限公司设立时，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实际出资额 (万元)	实缴占注册资本 总额比例(%)
1	郑青香	货币	2.10	2.10	70.00
2	陈炽顺	货币	0.90	0.90	30.00
合计			3.00	3.00	100.00

2、2012年8月，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2年8月2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1) 同意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3万元变更为100万元，其中陈继承增资97万元；2) 同意修改后的公司章程或章程修正案。

2012年8月20日，湖北奥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鄂奥会[2012]F 验字08-A69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2012年8月20日，武汉盛世同元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已收到新增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97万元整。新增股东陈继承以货币出资97万元。

2012年8月20日，有限公司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实际出资额 (万元)	实缴占注册资本 总额比例 (%)
1	陈继承	货币	97.00	97.00	97.00
2	郑青香	货币	2.10	2.10	2.10
3	陈炽顺	货币	0.90	0.90	0.9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3、2013年12月，公司名称变更

2013年12月10日，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武昌分局核发（鄂武）名变核私字[2013]第3210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同意武汉盛世同元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企业名称变更为武汉华视书锦传播有限公司。

2013年12月12日，武汉盛世同元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1) 变更名称：变更后的名称为武汉华视书锦传播有限公司；2) 变更法定代表人：变更后为陈继承；3) 变更执行董事或董事会成员：变更后为陈继承；4) 变更经理：变更后为陈继承；5) 同意修改后的公司章程或章程修正案。

2013年12月13日，有限公司完成了本次工商变更登记。

4、2015年4月，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5年4月6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1) 同意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100万元变更为300万元，其中陈继承增资200万元；2) 同意修改后的公司章程或章程修正案。

2015年4月10日，湖北永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鄂永会字[2015]第001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2015年4月10日，武汉华视书锦传播有限公司已收到原股东陈继承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200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2015年4月13日，有限公司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实际出资额 (万元)	实缴占注册资本 总额比例 (%)
----	------	------	----------------	---------------	---------------------

1	陈继承	货币	297.00	297.00	99.00
2	郑青香	货币	2.10	2.10	0.70
3	陈炽顺	货币	0.90	0.90	0.30
合计			300.00	300.00	100.00

5、2015年6月，第三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5年6月3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1) 同意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300万元变更为1000万元，其中陈继承增资571万元，黄树军增资60万元，王书锦增资20万元，宋琼增资20万元，胡友意增资5万元，王明增资5万元，刘荣仕增资4万元，郭建辉增资3万元，胡安伟增资2万元，张烽增资2万元，李影增资2万元，程英增资2万元，杨龙增资1万元，陈莹增资1万元，薛玉春增资1万元，李娜增资0.5万元，王武霜增资0.5万元；2) 同意修改后的公司章程或章程修正案。

2015年6月3日，武汉明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武明验字[2015]Y-006174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2015年6月3日，武汉华视书锦传播有限公司已收到陈继承、黄树军、宋琼、王书锦、胡友意、王明、刘荣仕、郭建辉、胡安伟、张烽、李影、程英、薛玉春、陈莹、杨龙、王武霜、李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700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2015年6月12日，有限公司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实际出资额 (万元)	实缴占注册资本 总额比例(%)
1	陈继承	货币	868.00	868.00	86.80
2	黄树军	货币	60.00	60.00	6.00
3	王书锦	货币	20.00	20.00	2.00
4	宋琼	货币	20.00	20.00	2.00
5	胡友意	货币	5.00	5.00	0.50
6	王明	货币	5.00	5.00	0.50
7	刘荣仕	货币	4.00	4.00	0.40
8	郭建辉	货币	3.00	3.00	0.30
9	郑青香	货币	2.10	2.10	0.21

10	胡安伟	货币	2.00	2.00	0.20
11	张烽	货币	2.00	2.00	0.20
12	李影	货币	2.00	2.00	0.20
13	程英	货币	2.00	2.00	0.20
14	杨龙	货币	1.00	1.00	0.10
15	陈莹	货币	1.00	1.00	0.10
16	薛玉春	货币	1.00	1.00	0.10
17	陈炽顺	货币	0.90	0.90	0.09
18	李娜	货币	0.50	0.50	0.05
19	王武霜	货币	0.50	0.50	0.05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

6、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年7月22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华视书锦拟以2015年6月30日为基准日将经审计后的净资产按照一定比例折成股份，将华视书锦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8月3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2015）京会兴审字第003010195号《审计报告》，截至2015年6月30日，华视书锦总资产为15,325,752.11元，总负债为4,194,264.69元，净资产为11,131,487.42元。

2015年8月5日，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国融兴华评报字[2015]第010210号”《评估报告》，截至2015年6月30日，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价值为1143.54万元。

2015年8月7日，全体发起人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5）京会兴审字第003010195号《审计报告》签署《发起人协议》。以截至2015年6月30日的经审计后的净资产11,131,487.42元为基数，折合为股份公司股本1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余额1,131,487.42元计入资本公积。各股东以各自持有的华视书锦的股权所对应的净资产折合拟成立的华视中广国际传媒（武汉）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

2015年8月6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2015]京会兴验字第03010041号《验资报告》，确定各发起人投入华视股份的出资全部到位，

共缴纳出资 1000.00 万元，全部为净资产出资。

2015 年 8 月 7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组成第一届董事会；选举出公司第一届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出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一届监事会。

本次整体变更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00 万元。

2015 年 8 月 24 日，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公司核发了注册号为 420106000163013 的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陈继承	净资产折股	868.00	86.80
2	黄树军	净资产折股	60.00	6.00
3	王书锦	净资产折股	20.00	2.00
4	宋琼	净资产折股	20.00	2.00
5	胡友意	净资产折股	5.00	0.50
6	王明	净资产折股	5.00	0.50
7	刘荣仕	净资产折股	4.00	0.40
8	郭建辉	净资产折股	3.00	0.30
9	郑青香	净资产折股	2.10	0.21
10	胡安伟	净资产折股	2.00	0.20
11	张烽	净资产折股	2.00	0.20
12	李影	净资产折股	2.00	0.20
13	程英	净资产折股	2.00	0.20
14	杨龙	净资产折股	1.00	0.10
15	陈莹	净资产折股	1.00	0.10
16	薛玉春	净资产折股	1.00	0.10
17	陈炽顺	净资产折股	0.90	0.09
18	李娜	净资产折股	0.50	0.05
19	王武霜	净资产折股	0.50	0.05
合计			1,000.00	100.00

(五) 子公司情况及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子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设有一家全资子公司：

1、湖北华视电广传媒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湖北华视电广传媒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12 月 26 日，注册号 420106000272033，注册资本 2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陈继承，住所为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 1 号楚天都市花园 D 座 15C 室，经营范围为文化艺术交流咨询；广告设计、代理、制作、发布；企业形象设计；企业营销策划。（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

经北京兴华审计，华视电广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资产为 3,373,535.99 元，净资产为 2,344,486.12 元，201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460,361.17 元，净利润 107,453.72 元；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总资产为 3,979,501.72 元，净资产为 2,298,067.05 元，2015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387,475.74 元，净利润-46,419.07 元。

2、湖北华视电广传媒有限公司历史沿革

(1) 2012 年 12 月，华视电广设立

2012 年 12 月 26 日，自然人陈继承、胡安伟出资设立湖北华视电广传媒有限公司。华视电广成立时注册资本 200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

2006 年 12 月 26 日，武汉嘉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武嘉验字(2012)第 12-148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 2012 年 12 月 26 日，公司（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100 万元。其中，陈继承以货币出资人民币 90 万元，出资金额占注册资本的 45%，胡安伟以货币出资人民币 10 万元，出资金额占注册资本的 5%。

2012 年 12 月 26 日，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武昌分局核准了华视电广的设立登记。

华视电广设立时的出资情况及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实缴出资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	------	------	------	---------

		(万元)	(万元)		
1	陈继承	180.00	90.00	货币	95.00
2	胡安伟	20.00	10.00	货币	5.00
	合计	200.00	100.00	—	100.00

(2) 2013年1月,华视电广增加实收资本

2013年1月16日,华视电广股东会作出决议:1)变更实收资本,变更后为200万元;2)同意修改后的公司章程或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3年1月16日,武汉嘉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武嘉验字(2013)第1-105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2013年1月16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第2期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100万元。其中,陈继承以货币出资人民币90万元,出资金额占注册资本的45%,胡安伟以货币出资人民币10万元,出资金额占注册资本的5%。

2013年1月17日,华视电广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后,华视电广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陈继承	180.00	180.00	货币	95.00
2	胡安伟	20.00	20.00	货币	5.00
	合计	200.00	200.00	—	100.00

(3) 2015年6月,华视电广股权转让

2015年4月13日,武汉华视书锦传播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以200万元总价收购陈继承、胡安伟持有的湖北华视电广传媒有限公司100%股权,与陈继承、胡安伟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支付陈继承收购款180万元,支付胡安伟收购款20万元),并经湖北华视电广传媒有限公司权力机构决策同意后办理相关股权变更登记手续。

2015年6月30日,华视电广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股东陈继承将其在本公司的90%股权180万元出资转让给武汉华视书锦传播有限公司、股东胡安伟在本公司的10%股权20万元出资转让给武汉华视书锦传播有限公司。

2015年6月30日,陈继承与武汉华视书锦传播有限公司签订《出资转让协

议》，转让方陈继承愿意将其在湖北华视电广传媒有限公司的 90% 股权 18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受让方武汉华视书锦传播有限公司，受让方武汉华视书锦传播有限公司愿意接受转让方陈继承在湖北华视电广传媒有限公司的 90% 股权 180 万元出资。

2015 年 6 月 30 日，胡安伟与武汉华视书锦传播有限公司签订《出资转让协议》，转让方胡安伟愿意将其在湖北华视电广传媒有限公司的 10% 股权 2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受让方武汉华视书锦传播有限公司，受让方武汉华视书锦传播有限公司愿意接受转让方胡安伟在湖北华视电广传媒有限公司的 10% 股权 20 万元出资。

2015 年 4 月 16 日，华视股份向陈继承支付了 180 万元股权转让款，向胡安伟支付了 20 万元股权转让款。

2015 年 6 月 30 日，华视电广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华视电广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
1	华视中广国际传媒（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100.00
合计		200.00	100.00

（4）华视电广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华视电广公司章程规定，华视电广的利润分配政策为：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达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上年度公司亏损的，在依照前条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决议后可以提取任意公积金。

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后剩余利润，按照股东实缴的出资比例进行分配。

3、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子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参与子公司投资，未在子公司兼职。

四、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为消除同业竞争，减少关联交易，进一步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资产重组，简要情况如下：

类别	标的公司名称	股权或资产变动情况	交易对方	金额	目前与公司关系
同一控制下股权转让	华视电广	公司于2015年6月30日受让华视电广100%股权	陈继承；胡安伟	200万元	全资子公司

1、华视电广基本情况及重组过程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及股权变化情况”之“（五）子公司情况”。

2、资产重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收购上述股权后，取得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继承控制的华视电广的控制权，解决了同业竞争问题，同时扩大了公司的规模，增强了公司运营能力和综合实力。上述收购程序合法、合规，不构成本次挂牌的法律障碍。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

公司共有董事5人，任期为3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简历如下：

陈继承，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及股权变化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是否发生变化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王书锦，女，1987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7年7月至2010年7月，任北京汇众博纳传媒广告有限公司客户专员；2010年8月至2011年9月，任北京东方银广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客户经理；2011年9月至2012年10月，任青海昌荣优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高级客户经理；2012年11月至2013年5月，任湖北长江广电广告有限公司客户经理；2013年5月至2015年8月，任武汉华视书锦传播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8月至今，任华视股份董事、副总经理、媒介企划客服部主管。

郭建辉，男，1987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0年6月至2015年1月，任湖北电视台卫星频道执行制片人；2015年2月至2015年8月，任武汉华视书锦传播有限公司部门经理；2015年8月至今，任华视股份董事、影视制作部主管。

王明，男，1989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6年5月至今，任麻城市正业商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1年8月至今，任黄冈市高山地物资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4年2月至2015年8月，任湖北华视富承科贸有限公司部门经理；2015年4月至今，任昕晟明恒科贸（武汉）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年8月至今，任华视股份董事、媒体业务部主管。

程英，女，1978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98年9月至2001年5月，任武汉力兴电源股份有限公司统计员；2001年6月至2015年3月，任武汉力兴（火炬）电源有限公司会计；2015年4月至2015年8月，任武汉华视书锦传播有限公司总会计；2015年8月至今，任华视股份董事、财务总监。

（二）监事

公司共有监事3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监事任期3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监事简历如下：

张烽，男，1991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2013年7月至2015年8月，任湖北华视电广传媒有限公司营销总监；2015年8月至今，任华视股份监事会主席、办公室主管。

杨龙，男，1988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10年9月至2012年3月，任浙江三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TPS小组组长；2012年4月至2013年8月，任湖北省广视广播电视制作中心栏目组编导；2013年9月至2015年8月，任湖北华视电广传媒有限公司栏目组编导；2015年8月至今，任华视股份监事、销售经理。

叶鑫，女，1989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2011年6月至2013年4月，任汉江集团丹江口水源招标有限公司招标部招标员；2013年5月至2015年8月，任武汉华视书锦传播有限公司销售助理；2015年4月至今，任昕

晟明恒科贸（武汉）有限公司监事；2015年8月至今，任华视股份监事、销售助理。

（三）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现有高级管理人员3名，基本情况如下：

陈继承，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

王书锦，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

程英，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

六、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总资产（万元）	1,571.74	524.13	304.76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142.96	340.12	286.3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142.96	340.12	286.32
每股净资产（元）	1.14	3.40	2.8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4	3.40	2.8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7.37	61.55	41.94
流动比率（倍）	3.12	2.80	16.44
速动比率（倍）	3.12	2.80	16.44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043.00	674.11	378.93
净利润（万元）	102.83	53.80	24.4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02.83	53.80	24.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02.77	53.67	24.4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02.77	53.67	24.46

毛利率(%)	22.47	37.37	29.90
净资产收益率(%)	22.44	17.18	8.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2.43	17.14	8.93
基本每股收益(元)	0.62	0.54	0.24
稀释每股收益(元)	0.62	0.54	0.2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7.51	6.63	9.55
存货周转率(次)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07.65	80.82	-198.8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11	0.81	-1.99

注：表中财务指标引用公式：

1. 2013 和 2014 年度，公司处于有限公司阶段，2013 年末和 2014 年末每股财务指标以 2013 年末和 2014 年末公司注册资本为基础计算

2. 每股净资产=期末所有者权益/期末股本

3.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4.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5.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6. 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7.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是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计算

8.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9.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报告期内公司无存货，未计算该指标。

1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

七、定向发行情况

无。

八、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 主办券商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孙树明
住所:	广州天河区天河北路 183-187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4301-4316 房)

电话:	020-87555888
传真:	020-87557566
项目负责人:	殷世江
项目经办人:	殷世江、王林、况秋平、李琪、刘时燕
(二) 律师事务所	湖北山河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魏东
住所:	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 385 号 (南达大楼 11-13 楼)
电话:	027-59516866
传真:	027-59516823
经办律师:	饶静、尹春
(三) 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王全洲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 2206 房间
电话:	010-84898009
传真:	010-84898255
经办注册会计师:	轩菲、沈延红
(四) 资产评估机构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赵向阳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 7 层 703 室
电话:	010-82253487
传真:	010-82253743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陈小良、安然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六) 证券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晓嘉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主营业务、主要服务（产品）及其用途

（一）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业务为依托电视平台为客户提供媒介代理服务。公司通过前期对客户了解，依据客户的需求设计符合客户特色的精准广告，然后依托电视平台的媒介代理，进行广告的投放；同时针对客户的品牌特色，为其提供专业的品牌设计咨询。

媒介代理是指公司根据客户的传播需求，对市场与媒体进行研究，为客户定制传播策略、媒介计划，并进行媒介购买，并且进行广告投放监测与效果评估，提供经济有效的传播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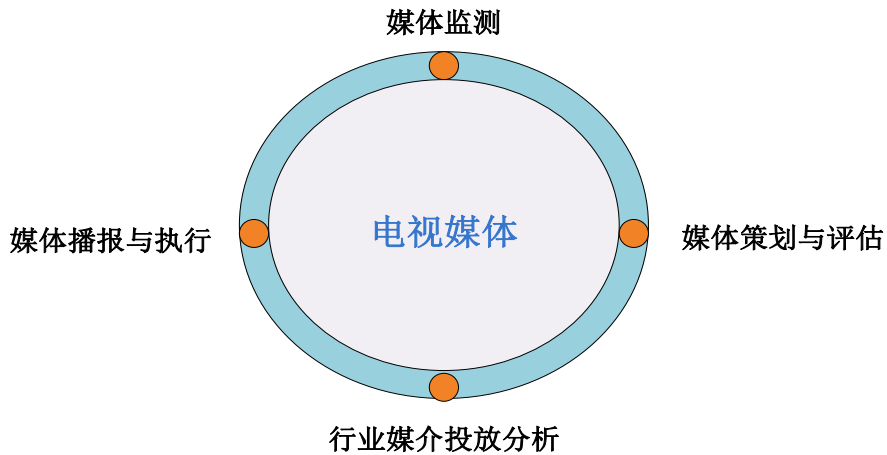
（二）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

公司主要为客户提供媒介代理服务。公司作为媒体平台，通过公司的优势资源吸引企业，帮助企业进行产品宣传，提升企业的品牌形象和知名度。公司前期通过对市场的了解以及对客户品牌的精准定位，设计符合企业特色的广告宣传产品，然后通过媒介购买，实现客户品牌的投放。

媒体监测是制定营销策略的前提，只有拥有丰富的电视资源和对市场的敏锐把握，并进行广告投放前的媒体策划与评估，才能为客户制定准确而科学的传播策略；再根据传播策略，制定具体的传播计划，然后进行媒体传播分析，形成可执行的媒介排期，安排具体的执行计划，保证电视广告代理的顺利进行。

电视广告代理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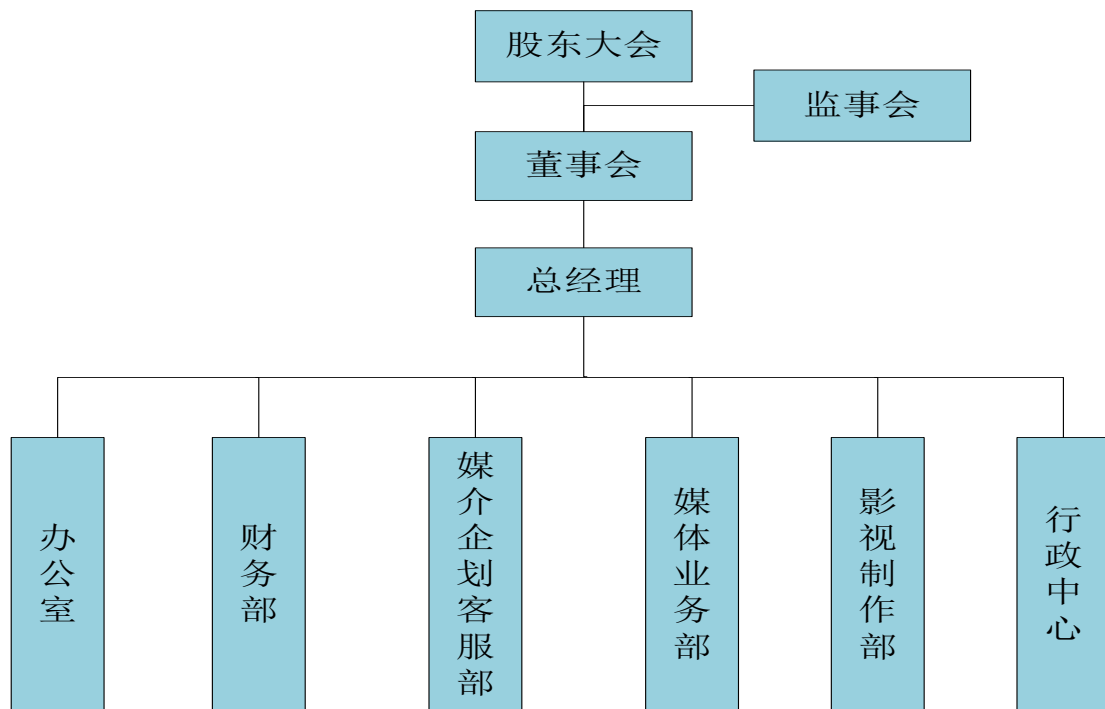
以内容为核心的台网整合传播全案服务



目前公司的核心客户包括湖北联乐床具集团有限公司、河北承德露露股份有限公司、苏酒集团贸易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金彭车业有限公司、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行等 30 余家国内知名品牌客户。

二、内部组织结构和业务流程

（一）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及职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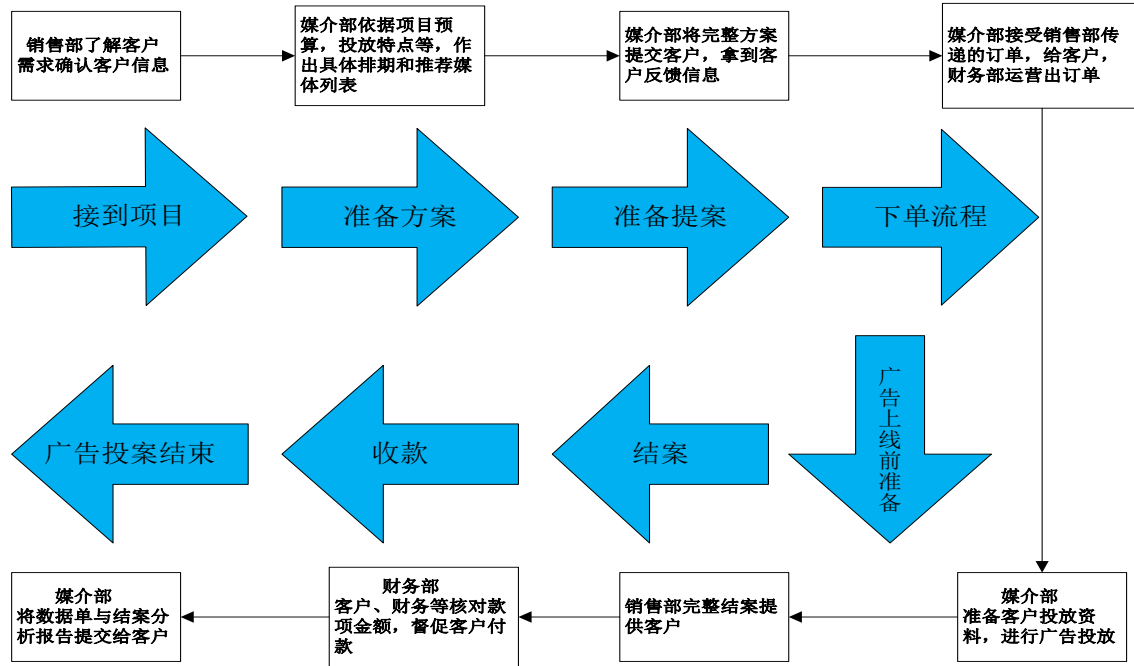
公司各部门职能：

部门名称	职能简介
办公室	明确公司内部管理职责，进行绩效考核；负责公司文书管理、办公用品管理、会议管理、清洁卫生管理等工作；协调各部门之间的行政关系；负责采购各类物品及管理公司各项资产。
财务部	负责制定公司财务制度、编制公司财务预算、纳税筹划、资金统筹等财务日常事务管理。
媒介企划客服部	负责广告、文案策划、宣传和效果反馈；负责和传统电视媒体资源进行对接，对广告投放排期；对广告投放效果进行评估与反馈。定期和不定期的拜访与维护客户。
媒体业务部	负责客户开发，并进行沟通与谈判，以达成合作意向；根据公司战略和市场需求，寻找新的合作方式与业务；对新媒体业务市场进行调查、分析，并撰写调研报告，进行新媒体业务开拓与创新
影视制作部	负责影视剧的策划、拍摄、宣传，其中影视剧分为电影、电视剧、广告、宣传片、记录片、综艺节目等；协调相关部门，保证影视制作顺利进行。
行政中心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制定工作计划；负责协助领导做好全面管理工作，联系和协调各部门之前的配合工作；负责公司各项会议的召开、记录。负责公司信息系统的管理。

（二）公司的主营业务流程

在销售部门接到项目后，综合整理相关资料，移交给媒介部；媒介部根据项目预算、投资特点等，安排具体排期和推荐媒体列表，制定具体策划方案；媒介部将实际方案提交给客户，通过与客户的沟通，拿到客户的信息反馈表；媒介部根据客户反馈情况，确定最终方案，并给客户和财务部出具体订单；在广告上线之前，准备客户投放资料，与媒介资源沟通，进行广告投放；销售部进行广告结案，并把广告的相关资料传递给客户；结案后，通知财务与客户进行资金的核对，督促客户付款；收款后，把数据单与结案分析报给提交给客户，公司将相关资料进行归档。

公司的业务流程图如下：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主要固定资产

1、房屋建筑物

公司无自有的房屋及土地使用权，其办公场地为租赁场地。

序号	出租方	房屋位置	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租金
1	黄忠华	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1号楚天都市花园C座25F	164	2014.01.01-2017.12.31	7,000 元/月
2	朱志琼	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1号楚天都市花园C座25B	189	2013.02.01-2016.02.01	8,000 元/月
3	李斗	武汉市武昌区南湖花园虹顶家园10栋5单元4层401室	20	2013.12.08-2015.12.07	1,000 元/月

2、主要设备

公司生产经营使用的设备主要为运输设备和办公电子设备。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主要设备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类别	报告期末原值	报告期末累计折旧	平均成新率
----	----	--------	----------	-------

1	运输设备	1,975,000.00	14,725.00	99.25%
2	办公电子设备	283,008.99	4,334.47	98.47%

（二）主要无形资产

1、著作权、业务资质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正在申请中的商标如下：

序号	商标	注册号/ 申请号	类别	注册人	商标状态
1	 华视中广国际传媒（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17901950	第 35 类：广告；广告片制作；广告策划；广告设计；点击付费广告；计算机网络上的在线广告；商业信息代理；商业管理和组织咨询；市场营销。	华视中广国际传媒（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等待受理中

我国从 2007 年取消了企业广告经营资格审批后，企业办理广告业务不需要办理任何资质或许可，只要企业办理的《营业执照》有开展广告业务的经营许可即可。

2014 年 4 月 4 号，湖北省政府办公厅下发了《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全省广告行业发展的意见》，对于市场准入中提到“除广播、电视、报纸、期刊等媒体单位外，其他企事业单位和个人从事广告经营，可不办理广告经营许可证”

根据公司经营范围以及从事的主营业务，公司属于专营广告业务的企业，不存在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情况，无需特殊许可资质证书。

（三）员工情况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员工总数为 19 人。具体情况如下：

1、年龄结构情况

年龄	人数（人）	比例（%）
30 岁以下	17	89.47
31—40 岁	2	10.53
41 岁以上	0	0
合计	19	100

2、学历结构情况

学历	人数（人）	比例（%）
本科	7	36.84
专科	10	52.63
高中及以下	2	10.53
合计	19	100

3、岗位结构情况

专业	人数（人）	比例（%）
营销人员	9	47.38
技术人员	2	10.52
财务人员	2	10.52
人事行政人员	3	15.79
管理层人员	3	15.79
合计	19	100

（四）公司主要服务的技术含量

公司主要为客户提供媒介代理等相关服务。通过为客户提供精准化的品牌广告设计，将客户的核心要素融入广告设计之中，帮助客户提高产品的知名度和品牌形象。同时公司结合现有的各项优势资源，帮助客户进行广告投放，将定制化的品牌电视投放服务打造成为标准化、模板化的电视媒体投放产品，从而更加快捷的进行广告投放，提高公司的营运效率。

公司目前以湖北地区的电视平台为中心，并与全国其他卫视进行长期的合作，逐步积累自身的核心业务平台资源，更好的满足客户的品牌宣传渠道需求，帮助客户进行品牌宣传的铺开。公司将品牌管理、创意策划及制作人员组成的服务团队派驻至电视台工作，及时了解传媒情况，以便及时给客户提供专业而及时的咨询，从而提高客户的满意度和粘度。

公司从成立至今，先后服务了湖北联乐床具集团有限公司、河北承德露露股份有限公司、苏酒集团贸易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金彭车业有限公司、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行等多个优质客户，并且在为客户服务过程中积累

了大量的广告策划案例，在媒介代理过程中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能够为客户完成精准的广告策划，达到客户广告宣传的目的。通过前期客户广告案例策划经验的积累，公司在湖北地区树立了良好的行业口碑。

公司通过多年的发展，培养了一批具有专业素养的人才队伍，能够及时把握客户的需求和市场的供需状况，并进行专业的个性化广告设计服务，满足客户的广告投放要求。通过与客户长期的合作和后期效果的反馈，建立了良好的客户关系，能够为公司业务的稳定发展提供新的动力。

同时，公司在借助外界媒体进行广告投放的过程中，取得了湖北卫视、湖北经视、湖北综合、湖北公共、湖北教育等地方电视平台的授权，并建立了长期的合作机制。后期公司将积极拓展外部媒介资源，为客户广告的投放建立新的、有效的渠道平台。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一) 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

1、按照服务类型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的业务收入全部来自媒介代理，其主要构成如下：

单位：元

业务类型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媒介代理	10,429,980.64	100%	6,741,060.92	100%	3,789,342.71	100%
合计	10,429,980.64	100%	6,741,060.92	100%	3,789,342.71	100%

(二)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2015年1-6月份主营业务收入前五大客户：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比(%)
1	江苏金彭车业有限公司	2,768,795.38	26.55
2	广东美味鲜调味食品有限公司	1,352,603.77	12.97

3	苏酒集团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1,155,489.09	11.08
4	湖北联乐床具集团有限公司	1,097,236.08	10.52
5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行	1,060,357.28	10.17
合计		7,434,481.60	71.28

2014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前五大客户：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比 (%)
1	湖南吉智食品有限公司	3,231,874.76	47.94
2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行	931,829.13	13.82
3	武汉同和皮肤病专科医院有限公司	492,691.26	7.31
4	锦州通达世纪展览有限公司	267,119.42	3.96
5	河北承德露露股份有限公司	200,349.06	2.97
合计		5,123,863.63	76.01

2013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前五大客户：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比 (%)
1	深圳安琪食品有限公司	802,534.95	21.18
2	湖北东方明珠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621,868.93	16.41
3	温州卡聂高贸易有限公司	485,436.89	12.81
4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行	392,671.84	10.36
5	湖北联乐床具集团有限公司	374,757.28	9.89
合计		2,677,269.90	70.65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均为公司通过市场开拓获得。公司前五大客户中存在对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 20% 的情况，主要和公司目前规模较小有关，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将逐步降低对单个客户销售比例较高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要客户获取方式主要是市场开发获得，通过公司在地区行业内的口碑及设计广告的质量，获得大客户和合作伙伴的认可，同时公司管

理层通过人脉资源获取一部分优质的客户。交易背景和定价政策一般是先为客户设计符合客户产品特色的广告产品,在满足客户对广告的各项要求后,结合广告投放的档期及时间安排,按照市场公允价签订协议后交易,故销售方式一般是直接对客户销售。

(三) 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2015年1-6月份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比(%)
1	湖北长江广电广告有限公司	4,658,605.66	57.61
2	北京星际华娱文化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640,776.70	7.92
3	北京长江传媒有限公司	568,165.10	7.03
4	湖北长江垄上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330,188.68	4.08
5	湖南金鹰卡通有限公司	230,837.26	2.85
合计		6,428,573.40	79.50

2014年度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比(%)
1	湖南省智点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406,739.50	33.32
2	湖北长江广电广告有限公司	1,142,892.00	27.07
3	武汉御格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507,740.00	12.03
4	广州中春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477,000.00	11.30
5	湖南金鹰卡通有限公司	80,682.00	1.91
合计		3,615,053.5	85.62

2013年度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比(%)
1	湖北长江广电广告有限公司	1,606,526.00	60.47
2	湖北三新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762,670.00	28.71

3	舞彩天地国际文化发展（北京）有限公司	65,246.00	2.46
4	武汉广通广告发展公司	47,800.00	1.80
5	武汉广电都市生活传媒有限公司	12,600.00	0.47
合计		2,494,842.00	93.91

公司向供应商采购的主要是电视媒介资源。报告期内，因采购集中在几家与公司有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的公司，导致公司前五大供应商变化不大，存在对单一供应商依赖性较高的特点。上述供应商具有广告代理、制作、经营、发布的经营资质，公司与其合作合法合规。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主要关联方和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在报告期前五名供应商中没有占有权益的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要供应商获取方式主要是结合地域特点及媒介平台资源进行购买获得，同时结合客户的广告投放需求，进行针对性的供应商媒介资源购买。交易背景和定价政策一般是结合客户的需求，同时结合公司长期合作的地域性媒介宣传平台，根据广告投放的不同时段、不同时间长短及媒介资源的传播覆盖面进行定价。采购方式分为集中采购和分散采购两种情况，具体依据客户的需求进行采购。

（四）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销售合同（合同金额 100 万以上）

单位：元

序号	签订日期	客户	项目名称	金额	合同履行情况
1	2014 年 3 月	湖南吉智食品有限公司	王老吉吉动力	2,323,785.00	执行完毕
2	2014 年 6 月	湖南吉智食品有限公司	王老吉吉动力	2,343,717.00	执行完 1,005,046.00 元，剩下部分 不执行
3	2014 年 7 月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行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2,051,950.00	执行完毕
4	2014 年 12 月	河北承德露露股	露露果仁核桃	1,156,212.00	执行完毕

		份有限公司			
5	2015年1月	广东美味鲜调味食品有限公司	厨邦酱油	2,519,520.00	正在履行
6	2015年2月	江苏金彭车业有限公司	《三下乡》栏目	8,300,000.00	正在履行
7	2015年5月	苏酒集团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洋河梨花村	4,500,000.00	正在履行
8	2015年6月	麻城市旅游局	麻城旅游	1,896,300.00	正在履行
9	2015年7月	河北承德露露股份有限公司	露露果仁核桃	2,000,000.00	正在履行

以上合同均正常履行，无违约情况出现。其中2014年6月5日与湖南吉智食品有限公司签署合同由于客户原因提前结束，双方已协商解决。

2、采购合同（合同金额100万以上）

单位：元

序号	签订日期	客户	项目名称	金额	合同履行情况
1	2014年8月	湖北长江广电广告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1,860,000.00	执行完毕
2	2014年12月	湖北长江广电广告有限公司	露露果仁核桃露	1,270,000.00	执行完毕
3	2015年1月	湖北长江广电广告有限公司	厨邦酱油	2,190,000.00	正在履行
4	2015年2月	湖南金鹰卡通有限公司	金鹰卡通	2,087,500.00	正在履行
5	2015年3月	北京星际华娱文化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金彭电动车	4,000,000.00	正在履行
6	2015年4月	湖北长江垄上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栏目片花	1,200,000.00	正在履行
7	2015年5月	湖北长江广电广告有限公司	梨花村	4,275,000.00	正在履行
8	2015年7月	湖北长江广电广告有限公司	露露果仁核桃露	1,710,000.00	正在履行

以上合同均正常履行，无违约情况出现。

五、公司商业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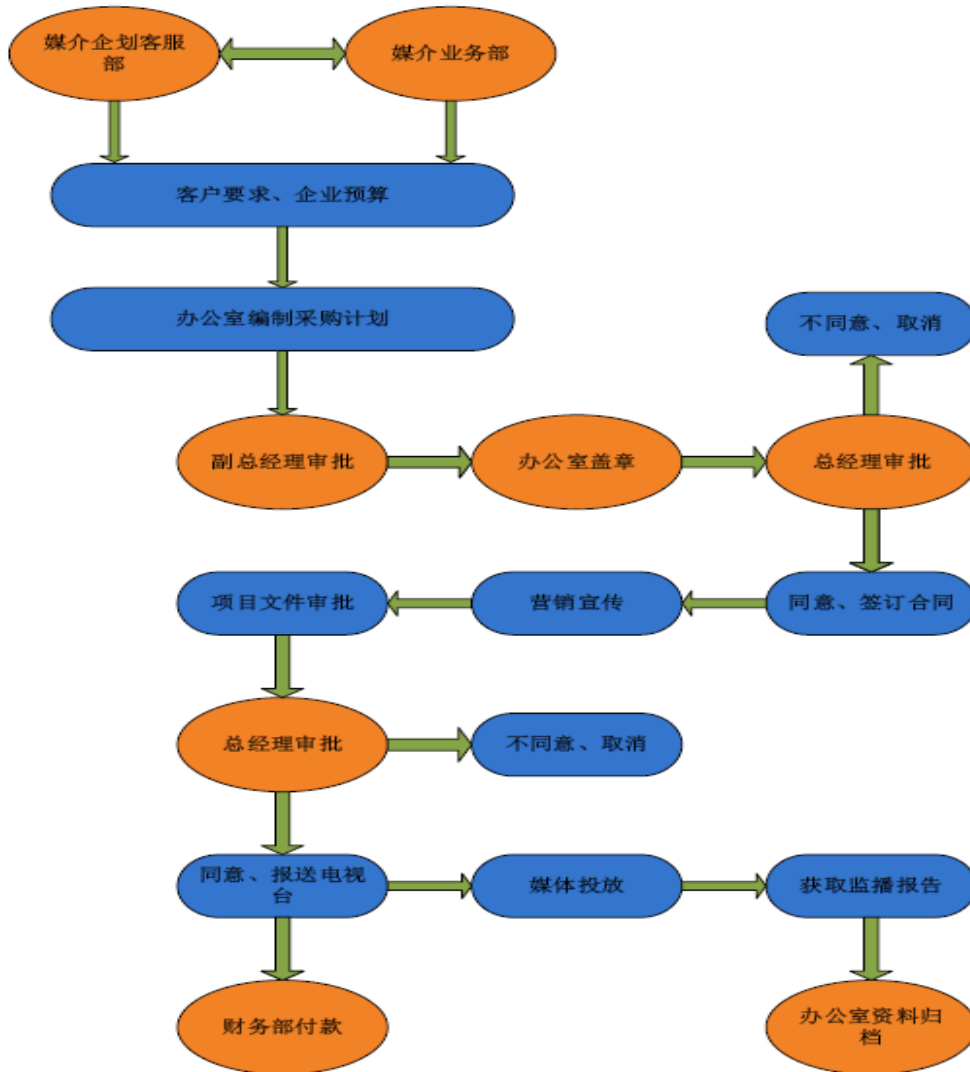
公司定位于专业的广告服务公司，基于对广告行业的认识与理解，主要为客户提供媒介代理等相关服务，为企业提供综合媒介一体化等解决方案。

（一）采购模式

媒介代理业务为公司的主营业务，其中采购主要来源于对媒体资源的购买。公司采购模式主要有两种，一种是集中采购模式，另一种是分散采购模式。集中采购主要用于电视媒体资源的购买，通过与媒体签订代理协议，对电视媒体资源进行采购来降低成本支出；另外一种分散采购，分散采购主要是针对客户需求和产品特性，选择媒体进行媒介购买和媒介排期播放，用于客户的定制化服务。

公司通过媒体评估、客户反馈等多方面评估，与多家媒体建立了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实施具体采购前，公司利用专用数据库，结合客户的投放需求进行初步评估，制订出最优采购方案，这样既能保证资源的合理应用，又可以减低公司的营运成本。

公司采购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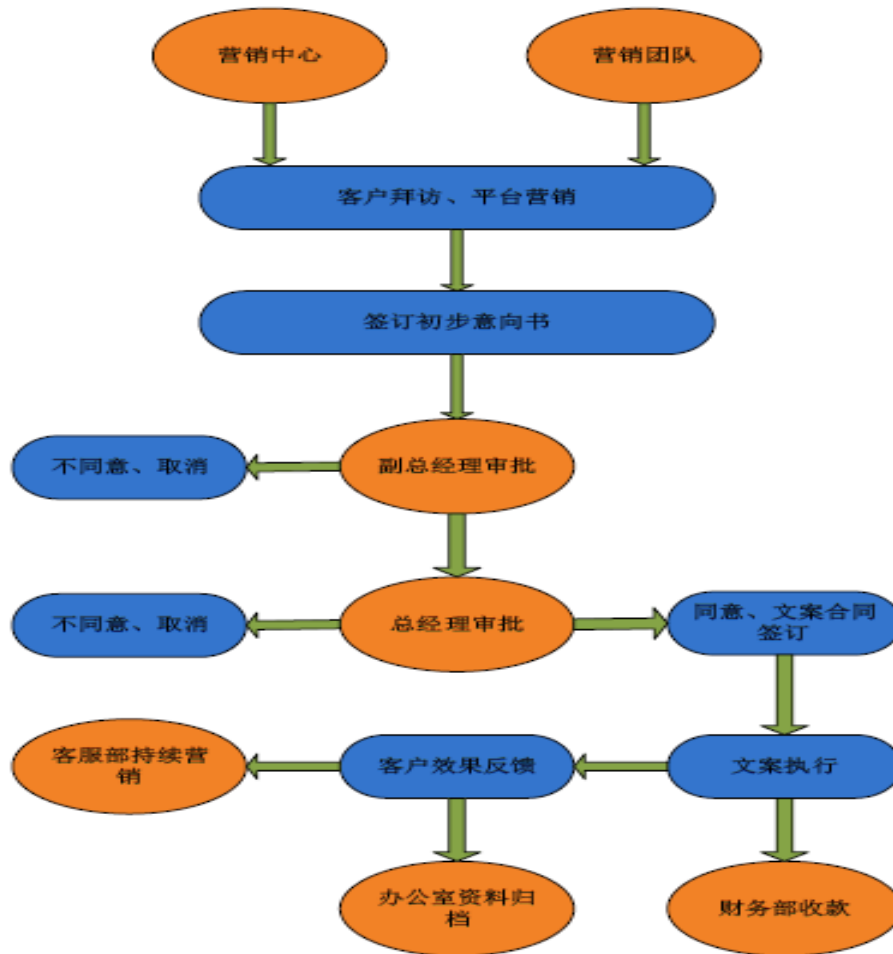


（二）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大客户营销战略，利用合作伙伴及高级管理层的人脉关系进行宣传并获得业务机会，公司凭借优质的服务树立了良好的公司形象和行业口碑。公司管理团队核心成员具备在广告行业丰富的经验，通过在前期向客户提供专业服务，与客户形成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在客户关系维护方面，公司每年进行客户满意度调查与客户回访，了解客户对公司服务质量的评价，听取客户的意见和建议，确保了客户的稳定性。

在新客户获取方面，以直接获取的方式来获得，公司的营销人员利用广告监测数据、市场研究报告等多重信息渠道筛选目标客户，沟通传播需求，为客户制定传播与媒介计划，与客户达成合作意向。

公司销售流程图如下：



（三）服务模式

公司利用自身的平台优势，为客户提供广告设计、营销咨询服务。只有对客户所处行业的深入了解并参与到客户广告投放设计的日常执行中才能有效的将创意和方案落实到实处并取得实效；通过分析消费市场行为、品牌市场行为、市场结构等关键要素，并给企业品牌，为客户提供品牌形象建议；并通过了解企业的产品宣传方向，对企业产品进行精准化的形象设计以及广告制作；安排企业的宣传路径和投放计划，进行企业品牌推广；品牌推广后，根据宣传效果的反馈，进行后期品牌的服务与维护。

(四) 盈利模式

媒介代理业务是报告期内公司收入的主要来源,同时公司积极探索品牌营销服务、广告设计等业务。公司与客户的合作模式通常为与客户签订一整年或者某段时间的广告代理合同,收取广告发布费、设计制作费及策划执行费等。同时公司根据投放的量和投放形式按照约定的计费方式获得广告投放收入。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于媒介代理、品牌咨询设计,其中收入占比最大的是媒介代理业务。公司的媒介代理服务主要以电视媒体广告代理服务为核心,为客户提供从市场调研、广告创意、广告设计到电视媒体广告投放以及品牌营销推广活动策划于一体的综合性广告代理服务。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公司属于商务服务业,行业代码为 L72;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属于广告业,行业代码为 L724,不属于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3年修正)中限制和淘汰类的行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制定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股转系统公告【2015】23号),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广告业 L7240”;公司所处投资型行业属于“广告(13131010)”。

(一) 行业规模及变动因素

经过近三十年的发展,我国广告市场迅速成长,成为了一个充满生机和活力的市场,是全球广告市场增长最快的国家之一。中国于 2007 年成为世界第五大广告市场,随着中国经济的持续增长,2010 年上升为世界第四大广告市场。

根据《实力传播 2014 年 Q1 全球广告市场预测报告》,2014 年-2016 年,美国仍会是全球新增广告支出的最大来源,中国紧随其后,全球新增支出总额的 17%将来自中国。2016 年中国广告支出总额预计将达到 573.74 亿美元,超过日本成为世界第二大广告市场。根据实力传播的预测数据,2013 年和 2016 年全球前十大广告市场规模及排名情况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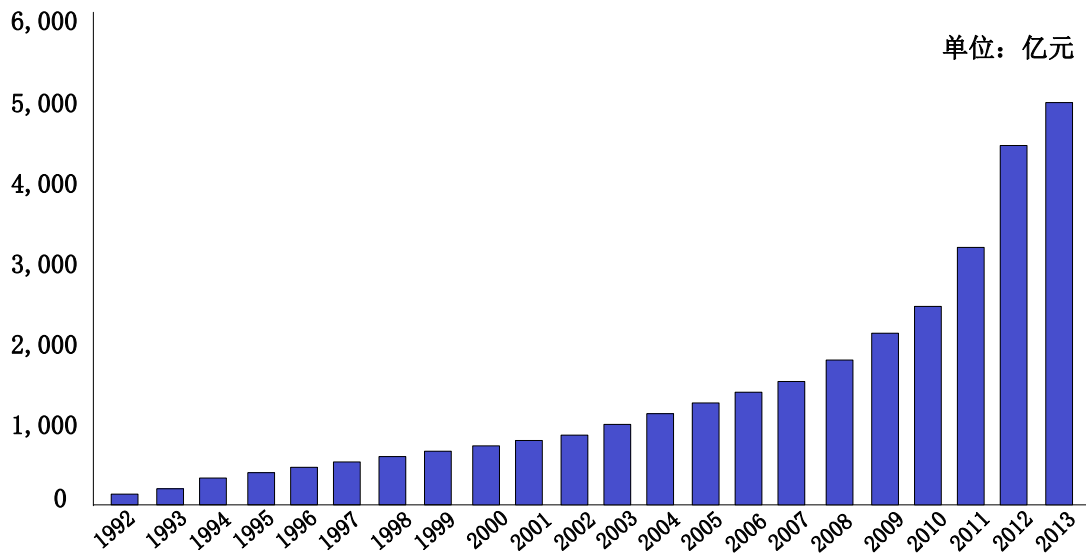
单位:百万美元

2013 年度	广告市场规模	2016 年度	广告市场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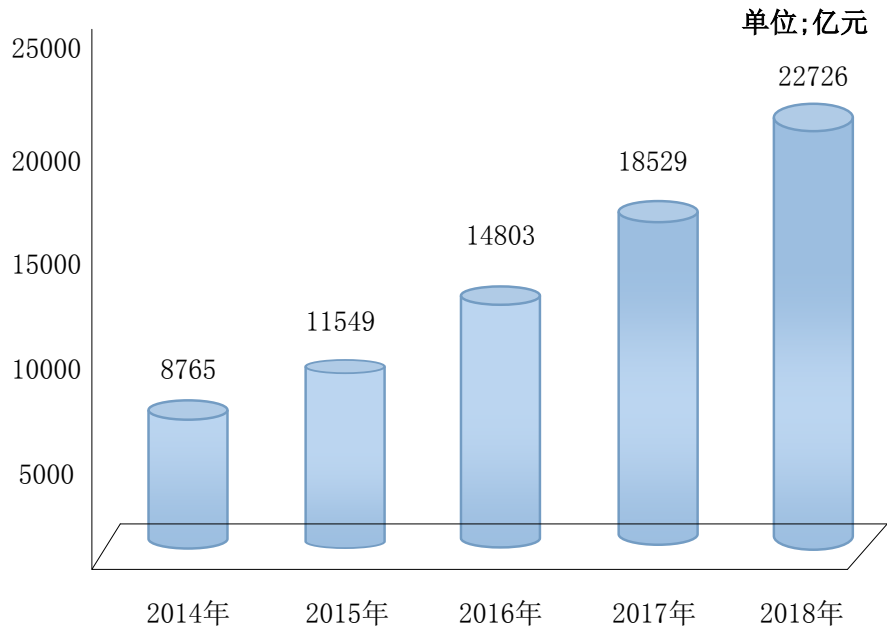
1	美国	167,299	1	美国	191,433
2	日本	53,015	2	中国	57,374
3	中国	40,951	3	日本	56,252
4	德国	23,184	4	德国	24,145
5	英国	20,448	5	英国	23,870
6	巴西	16,380	6	巴西	20,199
7	澳大利亚	13,118	7	澳大利亚	14,330
8	法国	12,809	8	印度尼西亚	14,213
9	加拿大	11,570	9	韩国	13,795
10	韩国	10,612	10	法国	13,092

资料来源：实力传播公司，隶属于阳狮集团，是全球领先的媒体传播公司。

根据国家工商总局公布的数据，1992年—2013年，我国广告市场规模由63.22亿元增长到5019.75亿元，年复合增长率达到22%，远高于同期国内GDP的增长速度。1992年—2013年，我国广告业市场规模及增长情况具体如下图：



2014年-2018年广告业市场规模及增长率预测如下图：



广告业作为现代服务业中的重要产业,有“朝阳产业、绿色产业”之称,具有高人力资本含量、高技术含量和高附加价值的特点,在近几年将保持很好的发展势头。

(二) 行业整体的发展趋势

1、专业技术水平和综合服务能力将得到提升

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以及我国优秀企业品牌意识的提升,广告主越来越重视广告对企业战略和营销的重要作用。国内大型企业广告主对广告公司专业能力的要求进一步提高,特别是对其媒体资源的整合能力、专业的传播策略与媒介计划能力、大型客户的服务经验等方面提出更高的要求。

近年来,为了满足广告主日益增长的专业广告服务需求,我国广告公司不断吸收和引进国际 4A 广告公司先进的服务理念和实践经验,结合国内市场环境的实际状况,通过逐步培养和引进专业服务和人才、购买或建立大型市场与媒体研究数据库等手段,加大服务的技术支持力度。我国广告公司在不断优化业务流程、提升服务水平过程中,逐步提高专业服务能力的系统性和协同性,逐步形成完整的广告服务产业链,从而更好地服务于企业的综合性传播需求。

随着未来我国广告公司的不断发展,我国广告行业的专业技术水平和系统服务能力将会得到进一步提升,逐步缩小与国际 4A 广告公司的差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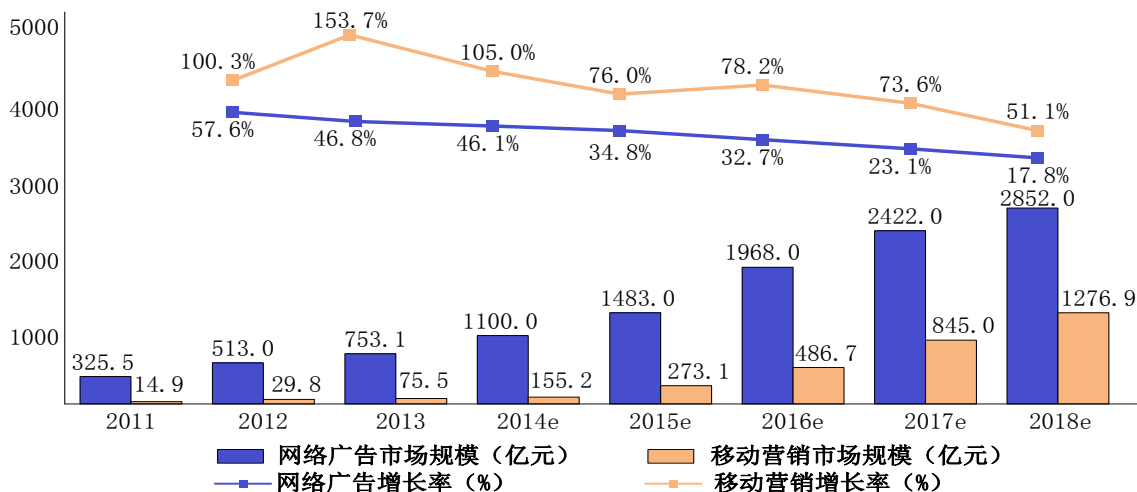
2、新兴广告形式迅速发展

新兴广告随着新媒体的出现得到迅速发展。近年来我国互联网广告市场规模保持快速增长，成为互联网整体行业的中坚力量。其中媒体视频广告集合了电视广告和互联网营销两者的共同优势，增长更加明显。新兴广告的主要表现形式是植入广告，网络视频广告。植入广告具有亲和力强、形式多样、性价比高等特点，可以满足客户多样化的需求。近年来，随着影视行业的蓬勃发展，植入广告在影视作品中大量出现，深受客户和市场的关注。

另外，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和对多样化、互动型节目需求的增加，大众对媒体内容的市场需求仍将保持快速增长。网络视频近年来呈爆发式增长态势，已成为年轻群体的重要娱乐渠道。根据互联网网站访问统计，2014 年全年每周网络视频总覆盖人数超过 2 亿人，为广告商提供广阔的市场需求。

3、移动营销市场发展潜力巨大

随着智能终端设备的普及、移动用户数量的不断增长以及移动广告平台的不断涌现，移动营销的整体市场增速远远高于网络广告市场增速。2013 年，移动营销市场规模达到 155.2 亿元，同比增长翻一番，增长率达到 105%，预计到 2017 年达到 1276.9 亿。2014 年—2017 年复合增长率为 69.4%，远远高于网络广告市场规模 26.9%的复合增长率。移动营销在整体互联网广告中的占比将持续增大，预计将从 2013 年的 12%提升至 2017 年的 31%。目前，虽然移动营销规模还不大，但是增长迅猛，潜力巨大。



资料来源：艾瑞传媒. 20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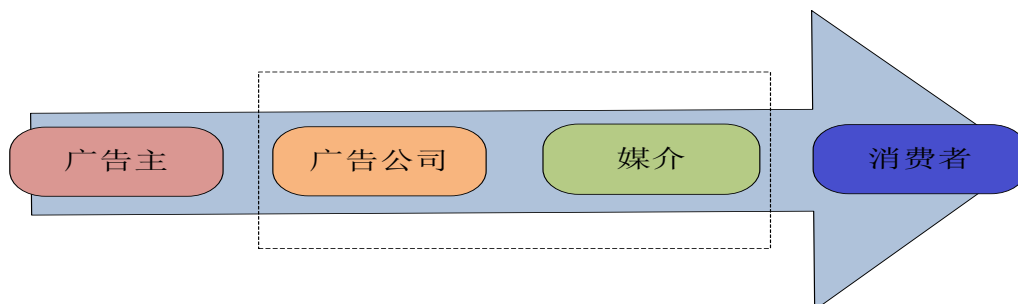
4、广告行业会依靠资本运作发展壮大

从国际广告行业来看，全球领先的国际广告传播集团均为上市公司，他们通过上市融资、募集发展资金，依托雄厚的资本实力，进行全球性地扩张、并购整合，完善业务服务的产业链，不断扩大业务规模。资本运作早已成为国际广告传播集团发展壮大最为有效的途径之一。

本土广告公司已强烈地感受到国际资本带来的冲击，然而，我国现代广告行业发展历程较短，广告公司发展积累较少。2005年12月10日，我国开始允许外资在境内设立外资独资广告公司。随着相关产业政策的放宽，我国广告业迎来了资本运作的良好契机。面对资金雄厚的国际竞争对手，国内广告公司纷纷通过资本运作之路，借助资本市场的力量来迅速提升其经营规模优势和竞争优势。如 TO（2383.HK）、白马户外（0100.HK）、大贺传媒（8243.HK）、中视金桥（0623.HK）、华闻传媒（000793.SZ）、省广股份（002400.SZ）、分众传媒（Focus Media）、华视传媒（NASDAQ:VISN）等纷纷在纳斯达克、香港等资本市场上市。上市后，这些公司利用资本的力量，通过收购兼并，整合行业资源，迅速扩展其原有的竞争优势，迅速提升行业竞争地位。因此，资本运作成为了国内广告公司发展壮大的有效途径，业内其他企业也会纷纷效仿。

（三）行业与行业上下游的关系

广告作为一种宣传方式，其通过广告公司的服务，以媒体为渠道，把社会公益信息、有关商品、服务的知识及信息有计划地传递给大众，最终引导人们的消费和行为。广告业则以提供广告服务为专门职业，其接受客户委托，专业从事品牌策划，广告调研、策划、创意、设计、制作和广告代理发布等各种服务，并从中获取利润。广告行业主要涉及广告主、广告公司、媒介和消费者，四个主体之间的关系如下图所示：



广告行业的上游是各种媒介,广告公司根据广告主的需求从各类媒介上获得广告资源,并代理广告主进行广告投放;广告行业的下游产业是广告主,也是广告行业的需求方面。

公司所处的行业是广告行业,主营业务为媒介代理。媒介代理在广告行业中占据重要的作用,随着新媒介形式的发展,媒介代理在媒介购买,资源整合和客户代理方面起不可替代的作用。

1、主营业务上游产业状况

媒介代理的上游是媒介资源,根据受众规模的不同,我国的广告媒介可以分为大众传播媒介和小众传播媒介。大众传播媒介方面主要是以电视、报刊、广播、互联网等媒体;小众广播媒体主要表现在户外广告,交通广播等媒体。现阶段,我国大众媒介市场占比超过 80%,其中电视媒介任然是我国广告媒介花费之首,在电视媒介里面,由于央视是我国最具品牌影响力的媒介,其他省市的电视媒介主要依靠节目创新和多频道合作来提高市场份额。由于省市频道受众相对固定,节目灵活性大,区域性强等特点,是客户产品后期进行市场深度拓展的发展方向和产品销售较为理想的平台。

随着经济转型,大众媒介传播中,报刊和广播等媒介的市场占比在逐步缩小,而其市场占有份额被互联网媒体所占有,根据互联网网站访问统计,2014 年全年每周网络视频总覆盖人数超过 2 亿人,为广告商提供了广阔的市场需求。随着智能终端设备的普及、用户数量的不断增加以及移动广告平台的不断涌现,移动互联网营销市场持续快速增长。2013 年,移动营销市场规模为 155.2 亿元,预计到 2017 年将达到 1,276.9 亿元,2014-2017 年复合增长率为 69.4%。总体而言,整个媒体的格局在发生重大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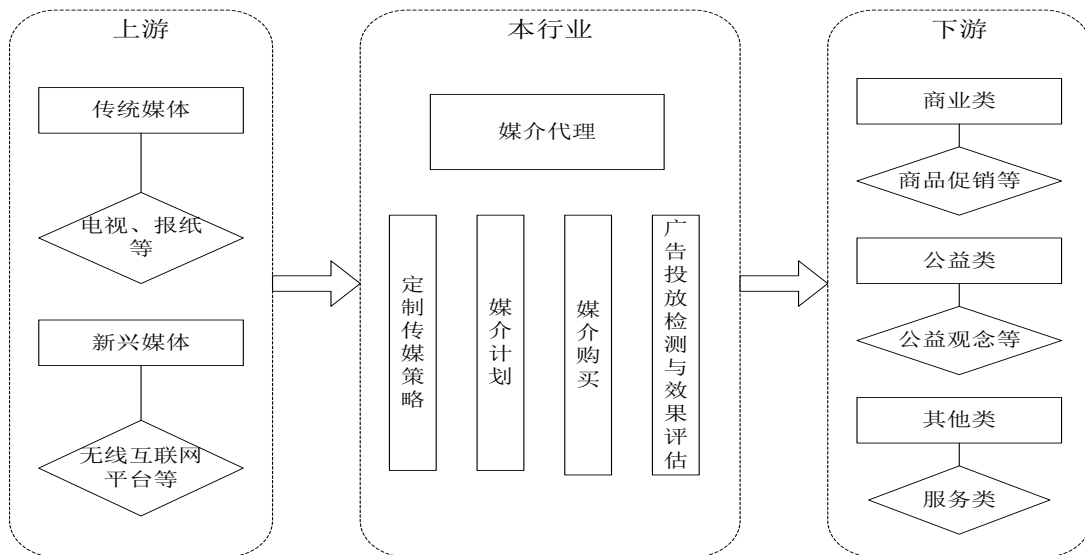
2、主营业务下游产业状况

媒介代理下游产业主要来自于广告主,随着经济的转型与发展,广告主不仅仅包括消费产品,品牌管理与概念传播也逐步进入广告主领域。

随着我国经济的不断发展以及消费升级,国内企业批量大,大跨步扩张全球业务趋势明显,国际化步伐加快,而外资企业也在加快在中国市场的业务扩张。企业经营环境也在逐步改善,中国经济的新常态以及“一带一路”的提出也为中国企

业的发展提供了好的经济环境。因此，随着经济、政策、监管以及行业本身的转型升级，企业形象以及产品的升级需求使得广告主对于广告的投放量增大。随着我国经济的崛起，本土品牌也在蓬勃发展，国际化、规模化在逐渐提升，其广告投放额也在进一步增长，本土品牌的升级也在一定程度上推动我国的经济增长。

上下游产业链情况如下图所示：



（四）行业的竞争程度及行业壁垒

1、行业的竞争程度

我国广告市场的竞争格局呈现市场两极分化、竞争主体多元化两大特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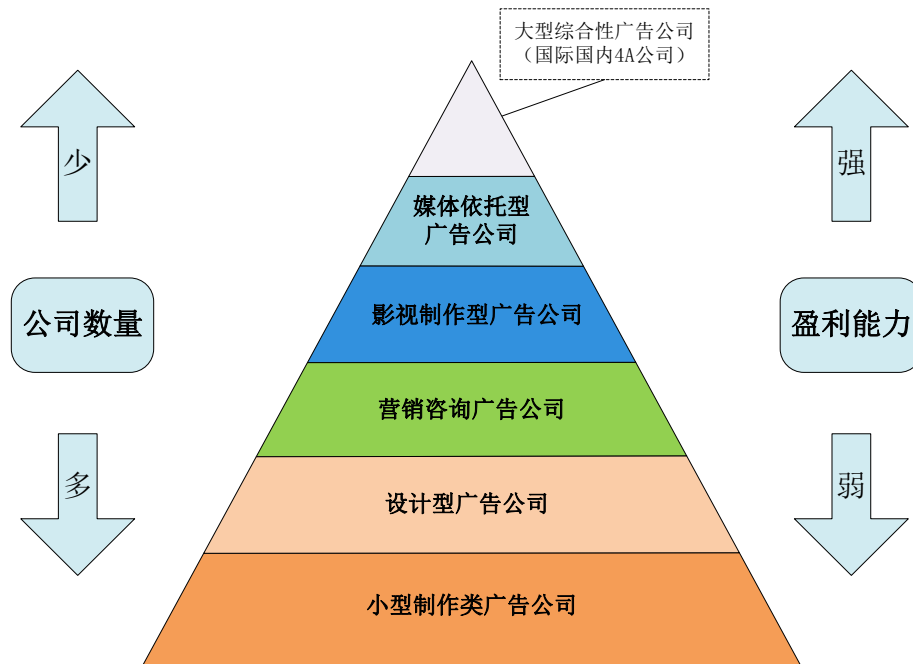
（1）市场两极分化

目前，国内的广告公司在经营业态上已经出现了比较明显的分化。主要表现在以下两个层面：一是在产业层面上，广告行业集中度不断提高，一些拥有资本和规模优势的公司不断兼并收购其他广告公司或拓展分支机构，规模不断扩张；二是在细分领域方面，出现了很多以广告产业链条中某一环节为主业的公司，如专门从事设计、制作、会务、市场研究或市场咨询的公司等。

（2）竞争主体多样化

广告行业进入门槛较低，企业纷纷进入该行业导致广告市场竞争主体众多，但大多规模较小，行业市场竞争激烈，市场化程度较高。根据国家工商总局公布的数据，1998年-2013年，我国广告经营单位数量由2.2万户增长到了44.5万

户，从业人员近 262.2 万人，经营总额由 230.1 亿元增长到 5019.7 亿元。



广告公司按其经营模式分为专项型广告公司、媒体依托型广告公司、大型综合性广告公司三类。专项型广告公司主要包括：影视制作型、营销咨询型、设计型及小型制作类广告公司，其中，处于较低层次的是小型制作类广告公司。这类广告公司数量众多、竞争激烈、盈利能力较低，企业的发展规模受到限制，只能不断缩小服务领域，在广告调查、广告制作、宣传品设计、营销咨询、发布活动等某一环节发展，从事单一的广告业务。

处于中间层次的媒体依托型公司是受益于我国媒体垄断的经营模式，通过依托某家或某些媒体，如电视台或报纸，代理客户发布广告。该公司一般不从事品牌管理、策划创意服务等，公司盈利能力主要依赖于所依托的媒体的实力及两者之间的合作关系。

处于金字塔的顶端是大型综合性广告公司（国际和国内 4A 广告公司），整合营销传播是其优势所在。这些公司可以为广告主提供全面服务，包括从企业战略规划到广告活动实施的各个环节。由于中国市场庞大，国际 4A 公司在中国快速发展，从基础上已经占据了我国广告业营业额的较大份额。另外，国际著名品牌在其全球战略的影响下，大多选择与国际 4A 公司合作，占据媒体投放绝大部分份额。目前，我国的大型综合性广告公司主要是以国内 4A 公司和跨国广告公司在我国独资或合资经营的广告公司为主。

目前国内广告业的主要企业包括:

省广股份: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1979年,是我国最早、规模最大的广告公司,属于整合营销传播集团。业务范围包括品牌管理、创意策划、公关活动、企业形象CI等业务。公司为国内外超过300家的知名企业提供整合营销服务,形成了以广州、北京、上海、武汉、成都为主干,覆盖全国的客户服务网络。

大贺传媒:大贺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1994年,属于中国广告协会副会长单位,目前是国内传媒行业唯一经过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国内首家上市的本土广告企业。公司于2003年11月在香港上市,是国内第一家上市的本土广告公司。

分众传媒:分众传媒控股有限公司成立于2003年,属于中国领先的数字化媒体集团,产品线覆盖商业楼宇视频媒体、卖场终端视频媒体、公寓电梯媒体、户外大型LED彩屏媒体等多个媒体网络。公司于2005年7月在纳斯达克上市。

华视传媒:华视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2005年,拥有中国最大的户外数字电视广告联播网,是行业内唯一公交地铁全覆盖的数字电视媒体,是中国唯一在美国上市的户外数字电视媒体运营企业。2007年12月6日,华视传媒成立仅两年半之际,在美国纳斯达克上市。

2、行业壁垒

(1) 品牌壁垒

广告行业属于商务服务业,良好的品牌形象是获得客户青睐的一大关键因素。公司品牌往往是业务品质、人员素质、服务经验等多个因素的综合表现;同时,创立一个知名品牌需要企业长期大量的投入和丰富经验的积累,并形成优良的品牌。在行业逐步走向成熟的时候,新进机构打造一个有竞争力的品牌需要较多的时间和资金投入。

(2) 技术及人才壁垒

广告产业属于知识密集、技术密集、人才密集型产业。广告业务的各个环节,包括品牌规划与策划、广告策划、创意与设计、市场研究、媒介策划等品牌整合

营销传播的运营均需较高素质的人才。只有在实际操作方面有多年工作经验,既熟悉广告服务环节的各项业务,又对广告主所在行业具有较深理解的人才,才能提供较高的服务水平和质量。

(3) 资金壁垒

广告业是一个资金密集型行业,尤其是在媒介代理业务中,媒介通常要求定期集中结算或提前支付采购款,而广告主一般是在媒介投放后,确认了发布的样报与播放证明后才支付全部媒介投放费用。

另外,大型综合性广告公司要实现精准营销,必须使其品牌战略、广告策划、媒介策略有科学的量化分析作为支撑。而科学的量化分析建立在庞大且及时更新的市场数据库、媒介数据库基础上。广告公司每年须投入大量资金用于各类广告策划、媒介投放数据资料的购买或更新。因此,广告公司通常需要保持较大金额的流动资金。

(4) 客户及媒体资源壁垒

电视广告投放一般有规模较大、耗费较高的特点,但是广告投放效益并不确定,具有较高风险。对于地方区域性市场而言,能承担这种风险的客户也是相对有限的,因此,寻找并维护好这些优质客户极为重要。而且,电视广告行业是一个传统的行业,发展较为成熟,这些对于潜在进入者形成了一定的障碍。

电视媒体资源是电视广告行业最重要的资源,取得优秀电视媒体资源是进入电视广告代理业的基础条件。但优秀电视媒体资源的供应是较为稀缺的,特别是对于区域性市场来说,取得所在区域的卫视媒体资源是比较困难的,所以对于行业潜在进入者而言,电视媒体资源将形成壁垒。

(五) 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

(1)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及各地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

广告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是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及各地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是我国广告行业的主管部门,负责广告发布活动和广告经营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其中,广告发布活动管理主要包括制定、执行、

监测广告发布标准，查处违法广告；广告经营活动管理包括规范市场经营行为、取缔非法经营行为等。此外，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还承担指导广告行业发展的职能。

除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外，还有其他部门在规范广告行业的工作中发挥重要的行政监管作用。比如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广告需要接受食品药品监管部门的监管等；涉及金融行业内容的广告需接受国家银监会、证监会及保监会等相关机构的监督。

(2) 行业自律组织

我国广告行业的自律组织包括中国广告协会、中国商务广告协会、中国 4A 协会。

中国广告协会是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的直属事业单位，其主要职能是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的指导下，按照国家相关方针、政策和法规，对行业进行指导、协调、服务、监督。

中国商务广告协会是我国最早成立的全国性广告行业组织，其编辑出版的《国际广告》、《中国广告作品年鉴》是业内权威级刊物。

中国 4A 协会是在国内从事经营活动的外资及本土大型综合性广告公司共同组成的行业自律组织，也是中国广告代理商的高端组合。其宗旨是通过举办培训与各种相关活动，加强本土企业与国外同行间的合作与交流，建立规范的广告经营秩序，抵制不正当竞争，推进中国广告业逐步向符合国际惯例的广告代理制迈进。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1) 行业相关政策

2008 年，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联合颁布《关于促进广告业发展的指导意见》，把促进广告业又好又快发展，作为一项紧迫而长期的战略任务，并提出了广告行业的主要目标和任务是“加快行业结构调整，促进广告产业的专业化、规模化发展，提升广告策划、创意、制作的整体水平；积极推动新兴广告媒体的发展与规范；以中华民族优秀品牌战略为基础、以广告企业为主干、以优势媒体集团为先导，形成布局合理、结构优化的广告产业体系”。

2009年，国务院发布的《文化产业振兴规划》，将文化创意、广告、动漫等产业确定为发展重点，加大扶持力度，完善产业政策体系，实现跨越式发展。

2012年6月，国家工商总局发布了《关于推进广告战略实施的意见》，提出到2020年，把我国建设成为广告创意、策划、设计、制作、发布、管理水平达到或接近国际先进水平的国家；培训一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和先进技术、主业突出、创意能力强的大型骨干广告企业。支持资质好、潜力大、有特色、经营行为规范的中小型和微型广告企业发展。

2013年2月16日国家发展改革委第21号令公布了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修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有关条款的决定》，修改后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修正)》，继续将“广告创意、广告策划、广告设计、广告制作”列为鼓励类，为广告行业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政策支持依据和空间。

(2) 行业相关法规

1982年国务院颁布《广告管理暂行条例》，1987年国务院颁布《广告管理条例》。1994年10月27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自1995年2月1日起施行。

2005年1月1日，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颁布了《广告管理实施细则》、《广告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2010年1月1日，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发布《广播电视广告播出管理办法》，2012年1月1日《〈广播电视广告播出管理办法〉的补充规定》正式实施。

2014年4月4号，湖北省政府办公厅下发了《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全省广告行业发展的意见》，对于市场准入、财政支持、税收力度支持方面均提供了优惠政策，鼓励广告行业发展。

2015年4月24日，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表决通过新修订的广告法，2015年9月1日起，新广告法正式施行。新法明确规定，广告不得含有虚假或者引人误解的内容，不得欺骗、误导消费者；禁止在大众传播媒介或公共场所等发布烟草广告；禁止利用其他商品或服务的广告、公益广告，宣传烟草制品名称、商标等内容。

我国广告行业的主要法律和行政管理法规体系由全国人大常委会通过的国家法律、国务院发布的法律规章、国家工商行政管理规章和有关职能部门发布的关于广告管理的规范性文件三个层次构成，我国主要分为以下四个方面：1.面向广告经营单位的广告法规与政策，主要是有关广告经营单位经营、管理、业务等方面的政策法规；2.有关广告内容与广告表现的政策与法规（语言、文字、图片、张贴等），主要用来规范广告的内容及其与意识形态、社会道德和价值标准的关系等；3.专门针对于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和生活关系密切的行业的广告法规，例如食品、药品、烟酒、教育、留学、户外广告等；4.广告的审查制度以及对违法广告行为的现在处罚规定等。

（六）影响该行业发展的因素

1、有利因素

（1）产业政策的支持

我国“十二五”发展规划纲要强调，要规划发展商务服务业。国家“十二五”时期文化发展规划纲要指出，发展广告业等 9 个重点文化产业，并要求“发挥各类媒体的作用，积极促进广告业的持续发展，努力扩大广告业规模，提高媒体广告的公信力，广告营业额有较快增长。”

（2）国家宏观经济的支持

中国经济增长态势稳健，居民消费能力提升，广告主预算不断增加从消费者角度来说，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持续增长，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对物质文化生活需要日益增长。消费者对市场品牌及产品信息的获取提出更高要求，广告客户相应的广告投放需求增加，有利于促进广告行业的快速发展。

从广告主角度来说，随着国民经济的持续增长，广告主投入广告的预算不断增加，推动了广告行业市场规模的上升。同时，由于近年来中国市场在全球消费市场中的地位日渐提高，国内外各品牌对中国市场的重视程度也日益提高。为了提高品牌知名度，这些消费品牌在国内广告市场进一步加大投入，从而推动了中国广告行业的快速发展。

（3）企业品牌建设意识不断提升

我国企业的品牌意识是近二十年才逐渐树立起来，大多数企业开始从贴牌生

产、代工的阶段转向品牌建设阶段。我国企业在发展过程中，逐步意识到品牌作为一种特殊的无形资产的价值，因此开始更加关注自有品牌的建设，这也使得这些企业对于广告的要求不再是纯广告的投放，更需要综合型的广告公司给予其品牌定位及品牌推广策略的建议与实施。

2、不利因素

(1) 广告行业受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较大

客户投放广告的最终目的是为了实​​现产品销售和品牌价值积累，而最终产品销售情况由市场的消费能力决定。因此，宏观经济通过影响人们的收入水平直接影响其购买力，从而导致广告业的投放需求变化。

(2) 国外传媒巨头冲击

外资广告公司凭借雄厚资本与专业优势通过控股、收购等各种方式快速扩张，给我国广告企业带来了较大的冲击，尤其是给业务单一的中小广告公司带来了较大的生存压力。国际广告公司凭借雄厚的资本实力不断夸张，在其国内所占份额不断扩大，不利于我国国内广告公司的发展。

(3) 门槛低、缺乏有效的竞争等因素影响着行业健康发展

国内广告行业参与广告市场竞争的企业众多但规模较小，行业低端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基本处于完全竞争状态。低门槛、低价竞争等因素影响广告业的健康发展。行业的自律性弱，秩序有待于进一步规范和完善，这种状况不利于我国广告行业的长期稳定发展。

(七) 行业的周期性、季节性、区域性特征

1、周期性

广告行业属于商务服务业，是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具有一定的周期性特征。广告行业作为广告主进行品牌推广和产品营销的重要中介，与整体宏观经济的发展状况，特别是消费市场的发展状况密切相关，属于弱周期性行业。

广告行业的周期性主要表现为：广告业在宏观经济不景气的初期经营状况会明显下滑，一旦经开始复苏就会立刻反弹。这是由于宏观经济不景气时，绝大多数广告主会选择削减广告开支，而到宏观经济回升时，企业主为了扩大市场份额，

又会立刻重新投入大量的广告支出。

中国经济仍处于较快增长阶段，广告行业出现周期性衰退的可能性很小，其周期性特征主要表现为行业增长速度的波动。

2、季节性

广告行业具有分布分散以及广告受众覆盖范围广等特点，从广告行业的整体情况而言，整个行业的季节波动性并不明显。广告行业主要受广告主要产品市场的季节性特征和广告受众关注度的季节性变化的营销，具有一定的季节性特征。如空调行业季节性特征决定空调行业的投放主要集中在夏季，同样在节假日以及重大热点事件等情况，也影响广告客户的投放情况。

3、区域性

广告服务行业区域性特征较为明显。广告行业是一个国家或地区经济发展的风向标，广告行业的发展与经济的增长密切相关，尤其在省、地市级的电视媒体当中，区域性差异很大。

造成这种不平衡局面的主要原因是我国的经济发展不平衡，经济发达地区受众消费能力较强，当地广告经营单位数量和经营收入自然较多。北京、上海、广州三大城市占全国广告服务市场的 50%以上，其他城市的市场发展极不均衡，导致广告服务行业除渠道市场服务细分行业外没有出现一家真正的全国化的服务机构。

七、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一）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公司的主营业务主要是依托电视平台，了解客户需求，针对性进行电视媒体广告的投放。传统的电视媒体投放主要以满足电视媒体客户的定制化需求为主，而定制服务产品化的模式有助于公司业务快速扩张，公司采用服务产品化的思路，将定制化的品牌电视投放服务打造成为标准化、模板化的电视媒体投放产品，并对公司现有电视媒体投放业务流程进一步优化，使得公司的运营效率得以提高。通过服务产品化、标准化的创新模式，公司可以大幅度增强业务的可复制性，在保障服务质量的同时使得公司业务快速扩展，赢得市场先机。

公司主要立足于华中地区，地区影响力较大，在媒介代理整个细分行业占据一定的地位。通过与客户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使公司在华中地区有一定的市场占有率。但由于广告行业门槛低，竞争激烈等特点，公司在整个市场的占有份额不高。

（二）公司的竞争优势

1、独特业务模式优势

公司采用服务产品化的思路，将定制化的品牌通过电视投放服务打造成为标准化、模板化的电视媒体投放产品，并对公司现有电视媒体投放业务流程进一步优化，使得公司的运营效率得以提高。通过服务产品化、标准化的创新模式，公司可以大幅度增强业务的可复制性，在保障服务质量的同时使得公司业务快速扩展，赢得市场先机。

2、较丰富的媒体资源

公司在华中地区具有一定的资源优势，公司依靠本地的优质媒体资源，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专业化广告服务。公司的媒体资源以湖北为中心，辐射全国。目前已与湖北卫视、湖北经视、湖北综合、湖北公共、湖北教育等地方电视平台签订了合作协议，并取得了相关的授权。

公司与其他重点省市的卫视频道也有合作，比如广西电视台卫视频道、浙江卫视、湖南金鹰卡通频道等均签订了合作协议。后期公司将进一步扩大合作范围，满足客户的广告宣传需求。

3、专业的制作团队

公司目前的管理团队中多数人员是随公司一起成长起来的，具备极高的忠诚度和丰富的管理经验。在广告设计领域有着专业的视角和战略眼光，能够将客户的需求精准的融入广告，同时对客户的整套广告设计进行全程的跟踪设计，保证广告的质量。

（三）公司的竞争劣势

1、融资渠道较为单一

公司是民营的传媒企业，仍处于快速发展期，对资金的需求量较大。目前，公司的融资渠道较单一，主要依赖自身积累和公司股东投入，对于已经上市的同类型公司和有国企背景的大公司而言，公司在融资渠道方面处于劣势。同时，由于传媒企业普遍存在轻资产的特点，本身固定资产相对较少，无法满足为银行融资提供抵押担保的条件，限制了公司规模扩大。

2、内部管理有待加强

由于公司处于初创期，在企业形象、市场营销、营运标准和人员培训等内部管理上还需提升，在公司内部管理结构上存在一些不明确的地方，公司应制定出切实可行的市场经营战略和公司治理制度，以加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确保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持续稳步的发展。

3、现有人才结构有待优化

目前，公司员工大多来源于广告、美术、设计等行业，公司发展于由媒体代理公司向集形象包装、品牌管理、广告运营等服务于一身的电视媒体资源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的角色转变。公司现有人才队伍专业结构较为单一，为保障公司的持续发展，公司亟待引进更多高端、复合型人才，提高公司的整体管理水平与核心技术团队水平。

（四）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一般风险

（1）政策性风险

国家先后颁布一系列政策和法规，积极鼓励广告行业的发展，为行业长期健康稳定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保障。如果政策发生变化，优惠政策和财政补贴将不能享受，会对行业造成较大影响。

另外，各个行业关于广告宣传的相关法律法规或者政策的调整 and 变化，可能会影响广告行业主的广告投放决策和广告市场规模。如果本公司客户的广告受政策影响和禁止播放或投放大幅减少，则对本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广告行业与国民经济成正相关,而近年来我国国内经济保持稳定增长,宏观经济的持续向好为广告行业的发展提供了有利的外部环境。广告行业的下游产业与宏观经济关系密切。随着近几年产业结构的调整,相关行业开始逐步整合,行业集中度提高,如果未来宏观经济出现较大波动,会对下游产业产生较大影响,从而对广告需求带来不利影响。

(3) 市场开拓风险

行业市场需求受地方经济发展影响较大,总体而言,一二线发达城市和沿海城市发展加快,对其广告的需求较高。而欠发达的地区,对于整个广告行业的需求也相对较弱。而此外,下游客户出于对后期的维护和沟通,一般优先考虑本地企业。这对于区域性的地区拓展也存在一定的风险。

2、特殊风险

(1) 企业规模偏小

公司在行业内属于成长型企业,尽管在业内拥有一定的知名度,但是公司规模与同行业领头公司相比仍存在一定差距。公司主要依靠自身资金发展,在媒介购买上面,往往需要一些资金垫付,然而公司资金不足可能不能同时满足多个项目的需求,会错过更多发展机会。公司现有资金状况已经严重制约了公司快速发展。

(2) 市场开拓能力相对较弱

公司的业务虽然有涉及北京、深圳等地区,但主要业务仍集中在华中地区,这制约了公司市场规模的扩大和品牌知名度的提升,而且公司尚未在全国范围内完全形成自己的品牌和忠诚客户,这对公司开拓市场会带来一定的负面影响。

(3) 大股东控制风险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陈继承持有本公司股票 868 万股,占发行总数的 86.8%,公司有可能存在实际控制人凭借其控股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人事任免、生产经营决策等方面进行不当控制,损害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风险。

(4) 人才风险

目前,公司员工大多来源于广告、美术、设计等行业,公司发展将由媒体代

理公司向集形象包装、品牌管理、广告运营等服务于一身的电视媒体资源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的角色转变。公司现有人才队伍专业结构较为单一，为保障公司的持续发展，公司亟待引进更多高端、复合型人才，提高公司的整体管理水平与核心技术团队水平。

八、公司发展计划

公司未来仍将以媒介代理为核心业务，加强自主创新，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充分利用公司现有的资源优势，挖掘新的利润增长点，提高品牌影响力，扩大公司规模，将公司建设成为综合性的媒体企业。

（一）加大影视制作投入

公司专门设立影视制作部，在影视制作领域广纳贤才，通过购进专业器材及设备，积极储备摄影、导演、配音及剪辑等专业人才，进行广告宣传片的制作与投放。公司通过试制大型宣传片，来提高公司的影视制作能力。后期公司将逐步进行影视制作，扩大公司的业务范围，发展新的利润增长点。

（二）拓展新媒体领域

公司将拓宽媒体资源，提升公司营销能力，加强客户体验，在保持公司电视媒介资源优势的基础上，通过微信、微博、APP 开发运营、论坛等多种网络平台开展客户营销。同时公司将加强媒介购买，加强与高校的合作，进行传媒行业的数据的整合与运用。

（三）提高资源整合能力

公司的资源主要包括媒介资源和客户资源，一方面公司通过提高自身的品牌影响力，尽可能的接洽更多媒介资源，并对媒介资源进行分析与整合，逐步建立公司自有的资源数据库，提高媒介资源的有效性；另一方面公司将利用现有的客户资源，通过与客户进行沟通，分析后期同行业客户的需求，建立公司流程化的服务流程，提高工作流程的效率。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最近两年“三会”的建立健全及规范运行情况

（一）“三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治理结构较为简单，公司未设立董事会，仅设一名执行董事；未设立监事会，仅设一名监事。有限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增加注册资本、整体变更等重大事项均召开了股东会并形成决议。但也存在会议通知不规范、会议记录未保存、公司章程未就关联交易、对外投资等决策程序作出明确规定等，公司治理存在一定不规范之处，但该瑕疵未对公司实际经营及中小股东的权益造成损害。

2015年8月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按照规范化治理的要求，逐步建立健全公司治理结构。2015年8月7日，股份公司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通过了《公司章程》，并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会议通知、会议召开、议案表决、会议记录等程序事项。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重大生产经营、重大投资及重要财务决策程序与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制度，规范公司关联交易、重大投资、对外担保、信息披露等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流程。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经按照经营发展的需要建立了较为完整的组织架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规范运行情况良好。

（二）上述机构和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股东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在涉及变更经营范围、增加注册资本、整体变更等事项上召开股东会并形成相应的股东会决议。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

则等规定和要求, 按时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召开程序合法, 会议文件完整、齐备, “三会”决议均能得到顺利执行。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成员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任职要求, 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相应的职责及义务。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成员能够及时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讨论、决策, 充分行使股东和董事的权利, 促进公司治理的不断完善。公司监事(会)基本能够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 对公司重大事项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 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但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 公司管理层在规范公司治理结构、学习相关管理制度方面还将进一步加强。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执行情况的讨论评估

(一)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定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制度, 确立了纠纷解决机制、累积投票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等制度, 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 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1、股东权利

《公司章程》第三十二条规定, 股东依法享有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 并行使相应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 依法享有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 提出建议或者质询的权利。

2、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章程》第十章对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进行了规定, 内容包括信息披露责任人、信息披露内容、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责任人、与投资者沟通的内容、与投资者的沟通方式等。

3、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九条规定, 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

及本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公司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关联股东及董事回避制度

为防止利用关联交易向关联方输送利益以及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建立了关联股东及董事回避制度。《公司章程》第七十八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可以参加涉及自己的关联交易的审议，并可就该关联交易是否公平、合法以及产生的原因向股东大会作出解释和说明，但该股东不应当就该事项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关联股东应提出回避申请，其他股东也有权提出回避。董事会应根据法律、法规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规定，对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有关事项是否构成关联交易作出判断。如经董事会判断，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有关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则董事会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关联股东。董事会应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前完成前款规定的工作，并在股东大会的通知中对涉及拟审议议案的关联方情况进行披露。参与股东大会的股东均与审议的交易事项存在关联关系的，全体股东无需回避。

5、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为加强公司的财务管理，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财务会计制度，对资金管理、财务管理以及会计核算管理方面进行具体规定。

(二)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基本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合理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管理中的重大风险，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同时，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仍需进一步完善，以预防公司运营过程中的经营风险，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实现经营目标。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一) 公司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其他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因违法违规而被处罚的情况。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因违法违规而被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独立性

(一) 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文化艺术交流咨询, 广告设计、制作、发布, 企业品牌形象营销策划、推广等业务。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公司能完整运作研发、制作、推广各环节, 配备相应的专职人员, 拥有独立的业务流程, 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的独立自主经营能力。为避免产生同业竞争的可能性,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承诺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

(二) 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合法拥有与经营有关的车辆、设备等财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 资产完整、权属清晰。公司资产与股东资产严格分开, 不存在与股东共有的情况。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 不存在资产、资金被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 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

规定选举、聘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依法独立与员工签署《劳动合同》并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建立了独立的员工考核、管理、薪酬等人事管理制度，公司的员工独立于股东或者其他关联方。

（四）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独立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进行纳税申报及履行纳税义务，并依法独立开设银行账户，不存在与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也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未为股东或其下属单位、以及有利益冲突的个人提供担保，也没有将以本公司名义的借款、授信额度转给前述法人或个人的情形。

（五）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建立了适合自身经营所需的组织机构，包括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其中股东大会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各机构之间分工明确，独立运作。公司内设办公室、财务部、媒介企划客服部、媒体业务部、影视制作部和行政中心等部门，各职能部门均独立运作，不存在同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完全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

五、同业竞争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继承除投资于本公司外，其控股或参股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备注
1	湖北华视富承科贸有限公司	60%	200	电子软件研发；建筑装饰及安装工程、土石方工程、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机械设备租赁；普通货物仓储	—

				服务；物业管理；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金属材料、建筑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化品）、日用百货、；预包装食品、乳制品（不含婴幼儿配方乳粉）批发兼零售。（许可项目、经营范围与许可证核定的经营项目、范围一致）	
--	--	--	--	--	--

本公司主营业务为媒介代理，上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的其他公司与本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为避免同业竞争所采取的措施及承诺

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继承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承诺人本身及其控股的企业和参股的企业目前没有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华视中广国际传媒（武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视股份）的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作为华视股份之控股股东/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采取有效措施，并促使其现有及将来控股的企业和参股的企业采取有效措施，不会：（1）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华视股份或华视股份控股的企业的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或于该等业务中持有权益或利益；（2）以任何形式支持华视股份及华视股份控股的企业以外的他人从事与华视股份及华视股份控股的企业目前或今后进行的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3）在华视股份及华视股份控股的企业目前或今后进行的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4）以其它方式介入（不论直接或间接）任何与华视股份及华视股份控股的企业目前或今后进行的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凡是其获知的与华视股份可能产生同业竞争的商业机会，将及时通知华视股份。承诺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华视股份及华视股份的控股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

六、公司权益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以及采取的相应措施

(一) 关联方占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继承占用公司2,069,889.37元款项，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关联方占款已归还。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其他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二) 为关联方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三)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通过制定《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重大生产经营、重大投资及重要财务决策程序与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制度，对公司发生关联交易、重大生产经营、重大投资、重要财务决策、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均进行了制度性规定。严格按照相关制度的规定对重大事项进行决策与执行，有利于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序号	姓名	公司任职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陈继承	董事长、总经理	8,680,000	86.80
2	王书锦	董事、副总经理、媒介企划客服部主管	200,000	2.00
3	王明	董事、媒体业务部主管	50,000	0.50

4	郭建辉	董事、影视制作部主管	30,000	0.30
5	程英	董事、财务总监	20,000	0.20
6	张烽	监事会主席、办公室主管	20,000	0.20
7	杨龙	监事、销售经理	10,000	0.10
8	叶鑫	职工监事、销售助理	—	—
合计		—	9,010,000	90.10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作出的重要承诺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与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签订了《劳动合同》。其中,《劳动合同》主要对合同期限、工作内容、劳动报酬、社会保险等进行了约定。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

(1)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为避免未来可能与公司之间发生同业竞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2015年10月15日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承诺人本身及其控股的企业和参股的企业目前没有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华视中广国际传媒(武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视股份)的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作为华视股份之控股股东/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采取有效措施,并促使其现有及将来控股的企业和参股的企业采取有效措施,不会:(1)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华视股份或华视股份控股的企业的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或于该等业务中持有权益或利益;(2)以任何形式支持华视股份及华视股份控股的企业以外的他人从事与华视股份及华视股份控股的企业目前或今后进行的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3)在华视股份及华视股份控股的企业目前或今后进行的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

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4）以其它方式介入（不论直接或间接）任何与华视股份及华视股份控股的企业目前或今后进行的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凡是其获知的与华视股份可能产生同业竞争的商业机会，将及时通知华视股份。承诺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华视股份及华视股份的控股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

（2）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为减少并避免未来可能与公司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2015年10月15日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承诺人本身及其控股的企业和参股的企业以及其他关联方将尽量避免与华视股份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及华视股份《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切实保护华视股份及华视股份股东利益。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华视股份造成损失的，由承诺人承担赔偿责任。”

（3）关于诚信状况的书面说明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2015年10月15日出具了《关于诚信状况的书面声明》，承诺：“不存在下列违反诚信的情形之一：1、无民事行为能力或限制民事行为能力；2、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五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五年；3、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三年；4、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5、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6、最近24个月内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7、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8、最近24个月内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9、最近24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10、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对公司忠

实义务的行为；11、不存在有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情况。”

(4) 关于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2015年10月15日出具了《承诺函》承诺，承诺：“1、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所持股份公司股份。2、在股份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3、本人离职股份公司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股份公司股份。”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序号	姓名	公司任职	兼职情况
1	陈继承	董事长、总经理	湖北华视电广传媒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湖北华视富承科贸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2	王明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昕晟明恒科贸(武汉)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麻城市正业商贸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黄冈市高山地物资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3	叶鑫	职工监事	昕晟明恒科贸(武汉)有限公司监事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对外投资公司	经营范围	出资及任职情况	备注
陈继承	华视富承	电子软件研发；建筑装饰及安装工程、土石方工程、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机械设备租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物业管理；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金属材料、建筑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化品）、日用百货、预包装食品、乳制品（不含婴幼儿配方乳粉）批发兼零售。（许可项目、经营范围与许可证核定的经营项目、范围一致）	出资 120 万元，持股 60%，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
王明	昕晟明恒	电子产品、五金交电、金属材料、化妆品、日用百货、建筑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化品）、机械设备的实体店及网上批发兼零售；电子软件研发；建筑装饰及安装工程、土石方工程、园林绿化工程	出资 60 万元，持股 60%，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

		的设计与施工；机械设备租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物业管理。（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		
	黄冈物资	五金、建筑材料销售；废旧物资（不含报废汽车）的回收、销售。（上述经营范围涉及行政许可的项目凭有效许可证件经营）	出资 34 万元，持股 66.67%，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
叶鑫	昕晟明恒	电子产品、五金交电、金属材料、化妆品、日用百货、建筑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化品）、机械设备的实体店及网上批发兼零售；电子软件研发；建筑装饰及安装工程、土石方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机械设备租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物业管理。（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	出资 40 万元，持股 40%，任监事	—

公司上述人员的对外投资与本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除上表所列情形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合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最近两年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措施、不存在受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谴责的情形。

八、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原因

（一）董事变化情况及原因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只设立一名执行董事，由陈继承担任。报告期内，董事变动情况如下：

序号	变动时间	变动情况及原因
1	2013 年 1 月至 2015 年 8 月	设执行董事，由陈继承担任
2	2015 年 8 月	股份公司成立，董事会由陈继承、王书锦、郭建辉、王明、程英组成
3	2015 年 8 月至今	董事没有发生变化

(二) 监事变化情况及原因

有限公司阶段，只设立一名监事，由陈炽顺担任。报告期内，监事变动情况如下：

序号	变动时间	变动情况及原因
1	2013年1月至2015年8月	设监事1名，由陈炽顺担任
3	2015年8月	股份公司成立，监事会由张烽、杨龙、叶鑫组成
3	2015年8月至今	监事没有发生变化

(三) 高级管理人员变化情况及原因

有限公司阶段，由陈继承任总经理，股份公司设立后，由陈继承任总经理，至今未发生变化。报告期内，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序号	变动时间	变动情况及原因
1	2015年8月	股份公司成立，董事会聘任陈继承为总经理，王书锦为副总经理，程英为财务总监
2	2015年8月至今	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发生变化

第四节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分析说明反映了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有关附注的重要内容，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委托，对本公司报告期会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15）京会兴审字第003010195号】，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15年6月30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1-6月、2014年度、201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财务报表

（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通过合并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湖北华视电广传媒有限公司	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1号楚天都市花园D座15C室	广告宣传	200.00	文化艺术交流咨询；广告设计、代理、制作、发布；企业形象设计；企业营销策划。

（续表一）

子公司名称	期末实际出资额 (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湖北华视电广传媒有限公司	200.00	0.00	100.00	100.00

（续表二）

子公司名称	是否纳入合并范围			备注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湖北华视电广传媒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

本企业合并前，湖北华视电广传媒有限公司和武汉华视书锦传播有限公司由同一控制人陈继承控制，且该控制非暂时性的（超过1年）；2015年4月16日武汉华视书锦传播有限公司出资200万元收购湖北华视电广传媒有限公司100%的股权，2015年6月30日完成工商变更，形成同一控制的企业合并。

（二）最近两年一期的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655,403.70	836,876.52	107,790.5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510,900.82	1,266,710.40	765,456.00
预付款项	2,927,411.00	1,072,668.00	135,600.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281,273.98	1,974,597.47	2,021,586.1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3,374,989.50	5,150,852.39	3,030,432.6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238,949.52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2,714.00	65,914.00	6,668.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718.66	24,579.16	10,466.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42,382.18	90,493.16	17,134.00
资产总计	15,717,371.68	5,241,345.55	3,047,566.6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5,000.00	63,740.00
预收款项	3,650,373.90	1,527,813.40	22,5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637,443.31	287,320.12	98,130.6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287,817.21	1,840,133.52	184,370.6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4,287,817.21	1,840,133.52	184,370.61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0,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000,000.00	2,000,000.00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3,148.74	5,672.5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16,405.73	395,539.44	-136,804.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429,554.47	3,401,212.03	2,863,196.0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429,554.47	3,401,212.03	2,863,196.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717,371.68	5,241,345.55	3,047,566.61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429,980.64	6,741,060.92	3,789,342.71
其中：营业收入	10,429,980.64	6,741,060.92	3,789,342.7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072,557.69	6,044,221.65	3,476,618.42
其中：营业成本	8,086,148.42	4,221,999.50	2,656,516.0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2,949.13	28,940.27	29,352.81
销售费用	360,260.13	898,773.90	450,699.10
管理费用	498,712.22	834,780.18	297,906.53
财务费用	-70.23	3,275.20	1,777.98
资产减值损失	104,558.02	56,452.60	40,366.00
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57,422.95	696,839.27	312,724.29
加：营业外收入	940.80	1,705.98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12.14	8.08	80.4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58,251.61	698,537.17	312,643.87
减：所得税费用	329,909.17	160,521.14	68,069.4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28,342.44	538,016.03	244,574.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28,342.44	538,016.03	244,574.40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28,342.44	538,016.03	244,574.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28,342.44	538,016.03	244,574.4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62	0.54	0.24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62	0.54	0.24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743,362.64	7,896,909.59	3,117,528.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940.80	1,705.9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20,365.84	451,223.93	494.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564,669.28	8,349,839.50	3,118,022.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365,928.08	5,197,807.50	3,122,576.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9,759.22	1,296,160.00	555,175.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0,608.10	222,712.73	116,686.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21,837.71	824,959.25	1,312,262.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88,133.11	7,541,639.48	5,106,700.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6,536.17	808,200.02	-1,988,678.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58,008.99	79,114.00	10,0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58,008.99	79,114.00	1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58,008.99	-79,114.00	-10,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		2,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00,000.00		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00,000.00		2,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18,527.18	729,086.02	1,321.6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6,876.52	107,790.50	106,468.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55,403.70	836,876.52	107,790.50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6月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2,000,000.00			5,672.59	395,539.44		3,401,212.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	2,000,000.00			5,672.59	395,539.44		3,401,212.0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000,000.00	-2,000,000.00			107,476.15	920,866.29		8,028,342.4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28,342.44		1,028,342.4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000,000.00							9,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9,000,000.00							9,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7,476.15	-107,476.15			
1. 提取盈余公积					107,476.15	-107,476.1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5.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6. 其他		-2,000,000.00						-2,000,000.00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13,148.74	1,316,405.73		11,429,554.47

(续表)

项 目	201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2,000,000.00				-136,804.00	2,863,196.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	2,000,000.00				-136,804.00	2,863,196.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672.59	532,343.44	538,016.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538,016.03	538,016.0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672.59	-5,672.59		
1.提取盈余公积					5,672.59	-5,672.5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5.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2,000,000.00			5,672.59	395,539.44		3,401,212.03

(续表)

项 目	201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2,000,000.00				-381,378.40		2,618,621.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三、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	2,000,000.00				-381,378.40		2,618,621.6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4,574.40		244,574.4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4,574.40		244,574.4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5.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2,000,000.00				-136,804.00		2,863,196.00

5、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176,791.40	507,407.66	7,924.5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94,306.02	271,319.50	26,964.00
预付款项	2,553,591.00	865,348.00	25,600.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864,596.13	1,033,397.77	1,017,315.25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3,189,284.55	2,677,472.93	1,077,803.7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2,385.45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2,714.00	65,914.00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368.11	4,752.63	749.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36,467.56	70,666.63	749.00

资产总计	15,325,752.11	2,748,139.56	1,078,552.7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5,000.00	-
预收款项	3,649,373.90	1,487,313.40	-
应付职工薪酬		-	-
应交税费	544,890.79	179,100.25	2,389.17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	450,000.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194,264.69	1,691,413.65	452,389.1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4,194,264.69	1,691,413.65	452,389.17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0,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113,148.74	5,672.59	
未分配利润	1,018,338.68	51,053.32	-373,836.4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131,487.42	1,056,725.91	626,163.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325,752.11	2,748,139.56	1,078,552.77

6、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042,504.90	5,280,699.75	254,500.00
减：营业成本	7,918,809.42	3,793,692.50	161,674.00
营业税金及附加	21,453.42	23,020.42	14,506.50
销售费用	266,830.22	447,422.40	29,000.00
管理费用	385,610.25	430,601.82	37,745.40
财务费用	-961.37	1,526.63	505.00
资产减值损失	26,461.92	16,014.50	1,498.00
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24,301.04	568,421.48	9,571.10
加：营业外收入		325.40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06.34	1.97	14.4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24,194.70	568,744.91	9,556.67
减：所得税费用	349,433.19	138,182.60	2,014.6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74,761.51	430,562.31	7,542.0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74,761.51	430,562.31	7,542.00

7、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383,062.64	6,672,074.60	231,5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325.40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51.17	835.70	450,070.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386,213.81	6,673,235.70	681,570.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032,089.08	4,608,440.50	581,474.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1,063.22	672,563.00	50,000.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1,728.78	152,972.42	14,737.3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08,399.00	660,662.64	133,903.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43,280.08	6,094,638.56	780,114.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7,066.27	578,597.14	-98,544.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73,549.99	79,114.0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73,549.99	79,114.00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3,549.99	-79,114.00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69,383.74	499,483.14	-98,544.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7,407.66	7,924.52	106,468.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76,791.40	507,407.66	7,924.52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6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5,672.59	51,053.32	1,056,725.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				5,672.59	51,053.32	1,056,725.9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000,000.00				107,476.15	967,285.36	10,074,761.5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74,761.51	1,074,761.5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000,000.00						9,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9,000,000.00						9,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7,476.15	-107,476.15	
1. 提取盈余公积					107,476.15	-107,476.1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5.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13,148.74	1,018,338.68	11,131,487.42

(续表)

项 目	2014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373,836.40	626,163.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					-373,836.40	626,163.6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672.59	424,889.72	430,562.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430,562.31	430,562.3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672.59	-5,672.59	
1. 提取盈余公积					5,672.59	-5,672.5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对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5.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5,672.59	51,053.32	1,056,725.91

(续表)

项 目	2013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381,378.40	618,621.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					-381,378.40	618,621.6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542.00	7,542.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7,542.00	7,542.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5.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373,836.40	626,163.60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1) 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

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3)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

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应当对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进行充分辨认和合理判断,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应确认为无形资产:①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②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长期股权投资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将该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损益。

3、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如下：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在综合考虑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以及与其他方的关系等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自身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以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已按照

统一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合并程序具体包括: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报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

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根据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利润表编制。

(三) 收入确认方法和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

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建造合同收入确认

(1)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的方法。采用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

- ① 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②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③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④ 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

- ①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②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2)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情况进行处理:

- ① 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 ② 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5、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为广告代理收入。根据与客户签订合同,在广告内容见诸媒体经客户确认,取得收款的权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按广告发布期确认销售收入。

(四)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

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10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企业员工、关联方等
组合 2	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不计提
组合 2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

坏账准备。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应当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五）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机器设备、办公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

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六) 长期股权投资的确认和计量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2) 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①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投资方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B、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这种情况下，在制定政策过程中可以为其自身利益提出建议和意见，从而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有关的交易因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经营具有重要性，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管理人员有权力主导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从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需要依赖投

资方的技术或技术资料，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② 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合营企业的依据：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

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 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 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 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 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 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 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 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 予以抵销, 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 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 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 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 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 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 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 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

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七）应付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

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五、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一) 盈利能力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	增长率	2013年
营业收入	10,429,980.64	6,741,060.92	77.90%	3,789,342.71
营业利润	1,357,422.95	696,839.27	122.83%	312,724.29
利润总额	1,358,251.61	698,537.17	123.43%	312,643.87
净利润	1,028,342.44	538,016.03	119.98%	244,574.40
毛利率	22.47%	37.37%	24.98%	29.90%
净资产收益率	22.44%	17.18%	92.60%	8.92%
扣非后净资产收益率	22.43%	17.14%	91.94%	8.93%

报告期内，公司的收入、毛利率变动分析见本节“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持续增长。2014年净利润相对2013年增加约29万元，增长率119.98%。2015年1-6月净利润相对2014年增加约49万元。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小，对净利润影响较小。公司净资产收益率也逐年上升。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收入和净利润规模不大，但成长性较好，盈利能力逐年增强。

(二) 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7.37%	61.55%	41.94%
流动比率	3.12	2.80	16.44
速动比率	3.12	2.80	16.44

2013年末、2014年末、2015年6月末，公司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分别为41.94%、61.55%、27.37%。公司整体资产负债率不高。2015年公司股本由100万元增加到1000万元，同时未分配利润增加，公司净资产规模扩大，资产负债率降低。报告期内，公司无存货，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指标一致，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指标良好。

公司的负债主要是预收客户的广告款和应交税费等经营性负债，无银行借款，公司偿债能力较好，偿债风险较小。

(三) 营运能力分析

2013年、2014年、2015年1-6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9.55、6.63、7.51，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在一定范围内波动。2013年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主要是当年应收账款平均余额较低。报告期内公司无存货。

公司与客户一般约定是先付款再播出广告，但实际中公司为了获取和维护客户资源，对一些大客户会允许出现先播出广告后付款的情形。业务开展初期，公司规模不大，也存在部分应收账款。整体而言，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不大，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公司经营情况相适应。

(四) 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获取现金能力分析见本节“十、报告期内现金流量情况”。

(五) 同行业公司财务指标比较分析

选取新三板挂牌公司必然传媒(832985)作为公司的同行业类似企业进行分析。必然传媒主要财务指标(均引自相关公开资料)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营业收入	8,589,102.81	22,571,048.79	22,526,750.15
净利润	1,031,873.56	4,980,119.29	1,942,758.22
毛利率	41.46%	38.44%	24.90%
资产负债率	11.94%	3.21%	31.09%
流动比率	7.97	29.05	2.81
应收账款周转率	11.24	23.49	23.67

从上表可以看到，必然传媒2013年、2014年营业收入和净利润规模要大于本公司。2015年1-6月收入要低于本公司。必然传媒2013年-2015年1-6月发展比较稳定，本公司是前期收入规模较小，2013年、2014年、2015年1-6月持续增长，二者所处企业发展阶段不同。毛利率方面，公司2013年、2014年毛利率分别为29.90%、37.37%，与必然传媒比较接近。2015年1-6月，公司毛利率为22.47%，要低于必然传媒的41.46%。必然传媒毛利率年度间波动也较大。必然传媒主要业务在重庆地区，公司业务主要在湖北湖南地区，双方接触客户和媒体议价能力不同，毛利率会存在一定差异。本公司资产负债率要高于必然传媒，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必然传媒。2014年、2015年1-6月流动比率要低于必然传媒。

整体而言,必然传媒发展较平稳,收入和净利润规模较大,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应收账款周转率等指标良好。本公司处于快速发展时期,成长性较好。同行业公司由于各自经营模式、所处发展阶段等方面的不同,财务指标差异性较大,可比性不强。

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 营业收入、利润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营业收入按业务类别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媒介代理	10,429,980.64	6,741,060.92	3,789,342.71
合计	10,429,980.64	6,741,060.92	3,789,342.71

报告期内公司的收入全部为主营业务收入,为媒介代理收入,无其他业务收入。报告期内公司收入逐年增长,2014年营业收入相对2013年增加约295万,增长率77.9%,2015年1-6月份收入相对2014年增加约369万。

公司收入增长主要是签订的客户广告发布合同增加。成立初期,公司签订的单笔合同金额较小,期限短。随着时间推移,公司不断积累客户资源和媒体资源,业务不断发展。2014年开始,公司签订合同数量增加,并且有一部分金额较大,时间较长的合同,能够在一段时间内为公司持续带来收入。

2、成本构成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营业成本	比例(%)	营业成本	比例(%)	营业成本	比例(%)
广告发布费	8,086,148.42	100.00	4,221,999.50	100.00	2,656,516.00	100.00
合计	8,086,148.42	100.00	4,221,999.50	100.00	2,656,516.00	100.00

公司收入为媒介代理收入,即客户委托公司发布广告,公司在指定的媒体上为客户发布广告。公司的营业成本是支付给媒体的广告发布费。

3、主营业务收入产品构成及毛利率分析

单位:元

产品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媒介代理	10,429,980.64	8,086,148.42	22.47%	6,741,060.92	4,221,999.50	37.37%
合计	10,429,980.64	8,086,148.42	22.47%	6,741,060.92	4,221,999.50	37.37%

(续表)

产品	2013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媒介代理	3,789,342.71	2,656,516.00	29.90%
合计	3,789,342.71	2,656,516.00	29.90%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6 月，公司广告代理服务收入毛利率分别为 29.9%、37.37%、22.47%。由于公司业务性质特点，公司年度间的毛利率水平会波动。公司收入主要是客户委托发布广告收入，成本是公司委托媒体发布客户广告的费用，公司利润来源主要是中间的差价收入。影响公司毛利率的因素主要有获取的媒体资源的性质、媒体的合作情况、客户广告预算额度、客户合作情况等。每个广告项目公司与客户、媒体的议价能力不同，因此毛利率会存在较大差异。

一般而言，与公司经常合作的大客户、媒体具有强势地位，对市场情况比较熟悉，公司的议价能力有限，该类项目毛利率较低。2015 年公司媒体合作单位主要是湖北长江广电广告有限公司，该公司是湖北广播电视台旗下广告公司，在湖北地区具有优势地位，是对客户广告投放具有正面影响的优质媒体资源。公司对湖北长江广电的议价能力有限。2015 年 1-6 月公司毛利率较低。虽然公司与大客户、大媒体单位合作的毛利率水平不高，但一般合同金额较大、期限相对较长，优质客户和媒体资源能够为公司创造持续的收入来源。

4、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布

单位：元

区域	2015 年 1-6 月	
	收入	比例
北京	263,560.75	2.53%
广东	1,352,603.66	12.97%
河北	890,416.98	8.54%
湖南	-	0.00%

区域	2015年1-6月	
	收入	比例
河南	21,844.66	0.21%
湖北	3,122,531.42	29.94%
江苏	3,929,138.83	37.67%
上海	834,035.28	8.00%
浙江	15,849.06	0.15%
成都	-	0.00%
昆明	-	0.00%
合计	10,429,980.64	100.00%

(续表)

区域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北京	143,861.75	2.13%	-	0.00%
广东	97,410.68	1.45%	996,709.71	26.30%
河北	200,349.06	2.97%	-	0.00%
湖南	3,427,797.10	50.85%	-	0.00%
河南	-	0.00%	-	0.00%
湖北	2,826,591.26	41.93%	2,052,696.11	54.17%
江苏	-	0.00%	-	0.00%
上海	30,487.96	0.45%	-	0.00%
浙江	14,563.11	0.22%	485,436.89	12.81%
成都	-	0.00%	34,500.00	0.91%
昆明	-	0.00%	220,000.00	5.81%
合计	6,741,060.92	100.00%	3,789,342.7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主要以公司所在地湖北、临近的湖南以及经济较发达的广东、江苏等地区。

(二) 报告期内的期间费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及变动趋势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	-----------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销售费用	360,260.13	3.45%
管理费用	498,712.22	4.78%
财务费用	-70.23	0.00%
合计	858,902.12	8.23%

(续表)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销售费用	898,773.90	13.33%	450,699.10	11.89%
管理费用	834,780.18	12.38%	297,906.53	7.86%
财务费用	3,275.20	0.05%	1,777.98	0.05%
合计	1,736,829.28	25.76%	750,383.61	19.80%

2013年、2014年、2015年1-6月期间费用占销售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9.80%、25.76%、8.23%。2014年期间费用相对2013年增加主要是职工薪酬增加。由于公司规模小，固定成本少，费用主要是职工薪酬、差旅费、办公费等，2015年1-6月营业收入增长较快，期间费用占收入的比重下降。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构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职工薪酬	231,160.20	844,078.00	403,000.00
差旅费	39,598.70	33,085.30	25,073.00
业务招待费	39,297.29	20,344.80	21,625.00
社会保险费	21,945.61	--	--
交通费	9,911.40	1,171.60	613.20
车辆费用	9,756.00	--	--
办公费	5,021.20	94.20	387.90
折旧费	2,008.41	--	--
运输费	861.32	--	--
设备租赁费	700.00	--	--
合计	360,260.13	898,773.90	450,699.1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是职工薪酬、差旅费、业务招待费等。2014年销售费用相对2013年增加，主要是职工薪酬增加。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装修费	13,200.00	13,200.00	--
职工薪酬	115,010.97	354,368.00	110,900.00
职工教育经费	--	22,000.00	8,000.00
职工福利费	37,321.60	75,714.00	33,275.50
折旧费	17,051.06	--	--
运输费	1,380.00	--	--
印花税	1,780.21	85.40	1,257.80
业务招待费	41,844.95	12,866.00	4,687.00
物业费	--	3,070.87	--
通讯费	500.00	11,100.00	3,332.00
水电费	5,631.90	8,239.43	4,750.00
审计费	47,169.81	--	--
社会保险费	25,518.84	59,340.20	12,652.63
其他	6,543.20	4,981.40	900.00
交通费	1,411.00	1,027.09	443.40
会务费	2,700.00	--	--
房租	89,000.00	156,000.00	86,000.00
车辆费用	41,181.42	19,980.20	--
车船税	2,220.00	--	--
差旅费	22,038.40	50,592.74	17,138.80
办公费	27,208.86	42,214.85	14,569.40
合计	498,712.22	834,780.18	297,906.53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是人员薪酬、房租、办公费、业务招待费等。2014年管理费用相对2013年增加，主要是职工薪酬增加。

3、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利息支出	--	--	--
减：利息收入	3,396.14	1,223.50	494.25
利息净支出	-3,396.14	-1,223.50	-494.25
手续费支出	3,325.91	4,498.70	2,272.23
合计	-70.23	3,275.20	1,777.98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主要是利息收入和手续费支出，金额较小。

(三) 重大投资收益和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具体内容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28.66	1,697.90	-80.42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828.66	1,697.90	-80.42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207.17	424.48	20.11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21.50	1,273.43	-60.32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621.50	1,273.43	-60.32

(2) 最近两年一期非经常性损益对当期净利润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净利润	1,028,342.44	538,016.03	244,574.4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21.50	1,273.43	-60.32
占净利润的比例	0.06%	0.24%	-0.02%

(四) 适用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公司及子公司 2013 年至 2015 年 6 月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子公司为小规模纳税人，征收率为 3%，母公司 2015 年 1 月变更为一般纳税人，税率为 6%，2013 年、2014 年为 3%	6%、3%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营业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营业税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缴增值税、营业税	2%
堤防费	实缴增值税、营业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注：财税〔2013〕52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暂免征收部分小微企业增

值和营业税的通知：为进一步扶持小微企业发展，经国务院批准，自 2013 年 8 月 1 日起，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中月销售额不超过 2 万元的企业或非企业性单位，暂免征收增值税；对营业税纳税人中月营业额不超过 2 万元的企业或非企业性单位，暂免征收营业税

财税〔2014〕年 71 号文：为进一步加大对小微企业的税收支持力度，经国务院批准，自 2014 年 10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对月销售额 2 万元（含本数，下同）至 3 万元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对月营业额 2 万元至 3 万元的营业税纳税人，免征营业税。

其中子公司 2014 年 8 月、9 月、10 月、11 月、12 月，2015 年 1 月、2 月份；母公司 2014 年 3 月份享受了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七、报告期内主要资产情况

（一）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的主要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176,785.41	23,272.69	15,270.13
银行存款	6,478,618.29	813,603.83	92,520.37
其他货币资金	--	--	--
合计	6,655,403.70	836,876.52	107,790.5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

（二）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类别	201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1,713,775.44	100.00	202,874.62	11.84
组合小计	1,713,775.44	100.00	202,874.62	11.8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1,713,775.44	100.00	202,874.62	11.84

(续表)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1,365,027.00	100.00	98,316.60	7.20
组合小计	1,365,027.00	100.00	98,316.60	7.2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1,365,027.00	100.00	98,316.60	7.20

(续表)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807,320.00	100.00	41,864.00	5.19
组合小计	807,320.00	100.00	41,864.00	5.1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807,320.00	100.00	41,864.00	5.19

2、应收账款账龄明细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84,618.44	34.11	29,230.92

1至2年	594,272.00	34.68	59,427.20
2至3年	510,753.34	29.80	102,150.67
3至4年	24,131.66	1.41	12,065.83
4至5年	--	--	--
5年以上	--	--	--
合计	1,713,775.44	100.00	202,874.62

(续表)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23,642.00	60.34	41,182.10
1至2年	511,425.00	37.47	51,142.50
2至3年	29,960.00	2.19	5,992.00
3至4年	--	--	--
4至5年	--	--	--
5年以上	--	--	--
合计	1,365,027.00	100.00	98,316.60

(续表)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77,360.00	96.29	38,868.00
1至2年	29,960.00	3.71	2,996.00
2至3年	--	--	--
3至4年	--	--	--
4至5年	--	--	--
5年以上	--	--	--
合计	807,320.00	100.00	41,864.00

根据行业惯例，公司与客户签订合同一般约定客户先付款然后再播出广告。因此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不大。在实际经营过程中，公司为了获取和维护客户资源，对一些大客户会允许出现先播出广告后付款的情形，广告播出后，公司会积极催款。这些大客户的信用资质较好，发生坏账的可能性不大。

截止2015年6月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较长的往来主要是2013年和2014年华视电广公司发生的业务。公司当时业务规模不大，允许部分客户播出广告后再付款，目前正在催收相应款项。

3、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应收账款中无持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应收账款前五名

单位：元

2015年6月30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比例（%）	款项性质
苏酒集团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4,818.44	1年以内	33.55	广告款
温州卡聂高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9,500.00	2-3年	20.39	广告款
武汉同和皮肤病专科医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7,472.00	1-2年	17.94	广告款
湖南芒娱传媒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2年	11.67	广告款
湖北东方明珠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35,425.00	2-3年	7.90	广告款
合计	—	1,567,215.44	—	91.45	

(续表)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温州卡聂高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9,500.00	1-2年	25.60	广告款
武汉同和皮肤病专科医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1,032.00	1年以内	23.52	广告款
河北承德露露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2,370.00	1年以内	15.56	广告款
湖南芒娱传媒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年以内	14.65	广告款
湖北东方明珠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41,925.00	1-2年	10.40	广告款
合计	—	1,224,827.00	—	89.73	

(续表)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	
温州卡聂高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9,500.00	1年以内	51.96	广告款
湖北东方明珠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90,525.00	1年以内	23.60	广告款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1,335.00	1年以内	15.03	广告款
武汉东方会展策划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	1年以内	2.48	广告款
武汉云雾山生态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000.00	1年以内	2.23	广告款
合计	—	769,360.00	—	95.30	

(三)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账龄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1年以内	2,803,091.00	95.75
1至2年	54,320.00	1.86
2至3年	70,000.00	2.39
3年以上	--	--
合计	2,927,411.00	100.00

(续表)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962,668.00	89.75	135,600.00	100.00
1年至2年(含2年)	110,000.00	10.25	--	--
2年至3年(含3年)	--	--	--	--
3年以上	--	--	--	--
合计	1,072,668.00	100.00	135,600.0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预付账款主要是预付广告款。公司与媒体签订的广告发布合同一般约定先付款再播出广告,因此期末公司存在较大金额的预付广告款。2015年6月末预付款项相对2014年末、2013年末增加较多主要是签订的媒体广告合同增加,相应预付款也增加。报告期内,预付账款大部分账龄在1年以内,无异常。

公司从事媒介代理，广告播出平台主要是电视台，采购单位一般是媒体公司或者电视台等，获取的媒体资源一般是单位性质，个人无法掌控媒体资源。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个人采购很少。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个人款项主要是预付房租、装修费、以及预付给个人团队的广告策划费。上述广告策划费主要用于展会宣传。截至2015年6月30日，大额预付个人款项包括2015年5月预付周谥100,000.00元广告宣传制作费用，2015年5月预付冯骞200,000.00元广告制作费。截至2015年6月30日，上述广告项目尚未执行。

2、预付款项前五名

单位：元

2015年6月30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湖北长江广电广告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42,291.00	42.44	1年以内	广告预付款
武汉天路广告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	17.08	1年以内	广告预付款
北京星际华娱文化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30,000.00	11.27	1年以内	广告预付款
冯骞	非关联方	200,000.00	6.83	1年以内	广告预付款
周谥	非关联方	100,000.00	3.42	1年以内	广告预付款
合计	—	2,372,291.00	81.04	—	—

注：预付湖北长江广电广告有限公司、武汉天路广告有限公司、北京星际华娱文化传媒有限责任公司广告款为购买媒介资源款项；预付冯骞、周谥广告款为广告宣传策划款。

(续表)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湖北长江广电广告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2,166.00	41.22	1年以内	广告预付款
湖南省智点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8.65	1年以内	广告预付款
长沙星传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0,000.00	10.25	1-2年	广告预付款
北京长江传媒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1,725.00	7.62	1年以内	广告预付款
优晟文化传媒（武汉）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000.00	5.69	1年以内	广告预付款
合计	—	894,891.00	83.43	—	—

注：以上广告预付款均为购买媒介资源款项。

(续表)

2013年12月31日					
-------------	--	--	--	--	--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长沙星传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0,000.00	81.12	1年以内	广告预付款
钟海峰	非关联方	25,600.00	18.88	1年以内	广告预付款
合计	—	135,600.00	100.00	—	—

注：预付长沙星传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广告款为购买媒介资源款项，预付钟海峰广告款为广告宣传策划款。

3、本报告期无预付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四)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账龄明细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1年以内	2,273,263.98	99.65	1,974,587.47	100.00	1,774,669.86	87.79
1至2年	8,010.00	0.35	--	--	246,916.25	12.21
2至3年	--	--	--	--	--	--
合计	2,281,273.98	100.00	1,974,587.47	100.00	2,021,586.11	100.00

公司的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和保证金，不存在回收风险，均不计提坏账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是应收关联方款项。期末应收陈继承的款项金额较大。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规模较小，决策机制相对简单，陈继承既是公司股东又是日常经营管理者，公司规范治理意识较差，资金管理不太规范，存在控股股东陈继承实际占用公司款项的情况。相关款项是在公司日常经营中陆续发生，包含了日常业务借支往来和非经营性往来款，事后又没有及时归还、处理，构成实质意义上的股东占款。相关款项未签署借款协议，未约定利息，期后已结清。公司资金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存在不规范之处，后续已进行规范。

截至2015年6月30日，其他应收王书锦111,415.61元、郭建辉4,000.00元和张烽22,000.00元款项系公司员工开展正常业务活动对公司的借支备用金，主要是预支业务开展费用，占其他应收款的比例为6.03%。期后已进行还款或者报销处理。

公司备用金提取和报销需要经过部门经理、财务部门和公司董事长的审核。除应收控股股东陈继承款项外，报告期内不存在大额预支备用金的情形。湖北华视富承科贸有限公司其他应收款期后已收回。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备用金未能偿

还的坏账情形,相关的备用金期后已收回或者报销处理,公司坏账准备政策计提符合谨慎性原则。

2、其他应收款前五名

单位:元

2015年6月30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比例(%)	款项性质
陈继承	关联方	2,069,889.37	1年以内	90.73	往来借支款
王书锦	关联方	111,415.61	1年以内	4.88	往来借支款
湖北华视富承科贸有限公司	关联方	73,969.00	1年以内,1-2年	3.24	往来款
张烽	关联方	22,000.00	1年以内	0.97	往来借支款
郭建辉	关联方	4,000.00	1年以内	0.18	往来借支款
合计	—	2,281,273.98	—	100.00	

注:王书锦、张烽、郭建辉往来借支款实质为备用金,为预支的业务开展费用。

(续表)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比例(%)	款项性质
陈继承	关联方	1,910,297.47	1年以内	96.74	往来借支款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关联方	50,000.00	1年以内	2.53	保证金
湖北华视富承科贸有限公司	关联方	14,100.00	1年以内	0.72	往来款
华视电广国际传媒(北京)有限公司	关联方	200.00	1年以内	0.01	往来款
合计		1,974,597.47	—	100.00	

(续表)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比例(%)	款项性质
陈继承	关联方	2,021,586.11	1年以内,1-2年	100	往来借支款
合计	—	2,021,586.11	—	100	

(五) 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6月30日
----	-----------	------	------	------------

一、账面原值合计:	-	2,258,008.99	-	2,258,008.99
运输工具		1,975,000.00	-	1,975,000.00
办公电子设备		283,008.99	-	283,008.99
二、累计折旧合计:	-	19,059.47	-	19,059.47
运输工具		14,725.00	-	14,725.00
办公电子设备		4,334.47	-	4,334.47
三、账面净值合计	-	2,238,949.52	-	2,238,949.52
运输工具	-	1,960,275.00	-	1,960,275.00
办公电子设备	-	278,674.52	-	278,674.52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运输工具	-	-	-	-
办公电子设备	-	-	-	-
五、账面价值合计	-	2,238,949.52	-	2,238,949.52
运输工具	-	1,960,275.00	-	1,960,275.00
办公电子设备	-	278,674.52	-	278,674.52

公司固定资产使用状况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六)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累计摊销	2015年6月30日
装修费	65,914.00	--	13,200.00	26,400.00	52,714.00
合计	65,914.00	--	19,868.00	23,200.00	52,714.00

(续表)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累计摊销	2014年12月31日
电信服务费	6,668.00	--	6,668.00	10,000.00	--
装修费	--	79,114.00	13,200.00	13,200.00	65,914.00
合计	6,668.00	79,114.00	19,868.00	23,200.00	65,914.00

(续表)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累计摊销	2013年12月31日
电信服务费	--	10,000.00	3,332.00	3,332.00	6,668.00
合计	--	10,000.00	3,332.00	3,332.00	6,668.00

(七) 资产减值准备

单位: 元

项 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6月30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98,316.60	104,558.02	-	-	202,874.62
合计	98,316.60	104,558.02	-	-	202,874.62

(续表)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41,864.00	56,452.60	-	-	98,316.60
合计	41,864.00	56,452.60	-	-	98,316.60

(续表)

项 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498.00	40,366.00	-	-	41,864.00
合计	1,498.00	40,366.00	-	-	41,864.00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减值准备均为对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准备。公司根据资产实际质量情况,未对固定资产等其他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0,718.66	24,579.16	10,466.00
合计	50,718.66	24,579.16	10,466.00

八、报告期内主要债务情况

(一) 应付账款

1、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	25,000.00	63,740.00
1年至2年	--	--	--
2年至3年	--	--	--
3年以上	--	--	--
合计	--	25,000.00	63,740.00

2013年末、2014年末公司的应付账款账龄都在1年以内,公司的应付账款账龄较短且金额较小。由于公司的业务性质,支付给媒体的广告发布费一般是在广告播出前预付,大部分通过预付款项核算。

2、应付账款前五名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比例(%)	款项性质
武汉御格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000.00	1年以内	100.00	广告发布费

合计	—	25,000.00	—	100.00	
----	---	-----------	---	--------	--

(续表)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比例(%)	款项性质
湖北三新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3,740.00	1年以内	100.00	广告发布费
合计	—	63,740.00	—	100.00	

(二) 预收款项

1、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3,550,706.90	1,505,313.40	22,500.00
1至2年	99,667.00	22,500.00	--
2至3年	--	--	--
3年以上	--	--	--
合计	3,650,373.90	1,527,813.40	22,500.00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主要是预收客户广告发布费。2014年末预收款项相对2013年末增加约150万元，2015年6月末相对2014年末增加约212万元。

2014年末和2015年6月末预收账款余额增加主要是与客户签订的合同增加，收到的预收款项增加。公司与江苏金彭车业有限公司签订合同总额为830万，广告投放周期2015.3.1-2016.2.29，合同正在履行中。公司与麻城市旅游局签订合同总额189.63万元，广告投放周期2015.7.4--2015.10.31，截至2015年6月末，合同尚未履行，公司根据合同约定预收款项948,150.00元。

2、预收款项前五名

2015年6月30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比例(%)	款项性质
江苏金彭车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65,076.90	1年以内	64.79	预收广告款
麻城市旅游局	非关联方	948,150.00	1年以内	25.97	预收广告款
湖北联乐床具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6,000.00	1年以内	4.00	预收广告款
东莞市深铃电动车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9,667.00	1-2年	2.73	预收广告款
上海韵洪广告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0,480.00	1年以内	2.48	预收广告款

2015年6月30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比例(%)	款项性质
合计	—	3,649,373.90	—	99.97	

(续表)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比例(%)	款项性质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行	非关联方	681,776.00	1年以内	44.62	预收广告款
湖北联乐床具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99,606.00	1年以内	39.25	预收广告款
东莞市深铃电动车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9,667.00	1年以内	6.52	预收广告款
范正军	非关联方	46,597.40	1年以内	3.05	预收广告款
上海欧美姿化妆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	1年以内	2.62	预收广告款
合计	—	1,467,646.40	—	96.06	

(续表)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比例(%)	款项性质
武汉仁爱医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500.00	1年以内	100.00	预收广告款
合计	—	22,500.00	—	100.00	

(三)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6月30日
一、短期薪酬	--	388,486.47	388,486.47	--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41,272.75	41,272.75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	429,759.22	429,759.22	--

(续表)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	1,251,596.80	1,251,596.80	--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44,563.20	44,563.20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	--	--	--	--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利				
合计	--	1,296,160.00	1,296,160.00	--

(续表)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	545,855.91	545,855.61	--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9,319.59	9,319.59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	555,175.50	555,175.50	--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6月30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324,273.17	708,505.99	--
二、职工福利费	--	50,521.60	50,521.60	--
三、社会保险费	--	13,691.70	13,691.70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2,262.90	11,905.9	--
工伤保险费	--	595.18	595.18	--
生育保险费	--	833.62	833.62	--
四、住房公积金	--	--	--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	388,486.47	388,486.47	--

(续表)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1,161,005.80	1,161,005.80	--
二、职工福利费	--	75,814.00	75,814.00	--
三、社会保险费	--	14,777.00	14,777.00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3,236.40	13,236.40	--
工伤保险费	--	641.80	641.80	--
生育保险费	--	898.80	898.80	--
四、住房公积金	--	--	--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合计	--	1,251,596.80	1,251,596.80	--

(续表)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509,247.41	509,247.11	--
二、职工福利费	--	33,275.50	33,275.50	--
三、社会保险费	--	3,333.00	3,333.00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2,987.10	2,987.10	--
工伤保险费	--	144.15	144.15	--
生育保险费	--	201.75	201.75	--
四、住房公积金	--	--	--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	545,855.91	545,855.61	--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6月30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38,374.44	38,374.44	--
2、失业保险费	--	2,898.31	2,898.31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41,272.75	41,272.75	--

(续表)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40,711.80	40,711.80	--
2、失业保险费	--	3,851.40	3,851.40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44,563.20	44,563.20	--

(续表)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8,454.99	8,454.99	--
2、失业保险费	--	864.60	864.60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9,319.59	9,319.59	--

(四) 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68,414.35	30,727.14	17,517.23
个人所得税	51.00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789.00	1,898.86	1,226.21
教育费附加	5,052.43	813.79	525.52
地方教育附加	3,368.30	542.53	350.34
堤防费	3,368.30	542.53	350.34
企业所得税	445,399.93	252,795.27	78,160.97
合计	637,443.31	287,320.12	98,130.61

九、报告期内所有者权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所有者权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股本	10,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资本公积		2,000,000.00	2,000,000.00
盈余公积	113,148.74	5,672.59	
未分配利润	1,316,405.73	395,539.44	-136,804.00
合计	11,429,554.47	3,401,212.03	2,863,196.00

(一) 股本

报告期内，公司股本情况如下：

单位：元

股东名称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郑青香	21,000.00	21,000.00	21,000.00
陈炽顺	9,000.00	9,000.00	9,000.00
陈继承	8,680,000.00	970,000.00	970,000.00
黄树军	600,000.00	--	--
宋琼	200,000.00	--	--
王书锦	200,000.00	--	--
胡友意	50,000.00	--	--
王明	50,000.00	--	--
刘荣仕	40,000.00	--	--
郭建辉	30,000.00	--	--
胡安伟	20,000.00	--	--
张烽	20,000.00	--	--
程英	20,000.00	--	--
李影	20,000.00	--	--
薛玉春	10,000.00	--	--

杨龙	10,000.00	--	--
陈莹	10,000.00	--	--
李娜	5,000.00	--	--
王武霜	5,000.00	--	--
合计	10,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二) 资本公积

报告期内，公司资本公积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	--	--
其他资本公积	--	2,000,000.00	2,000,000.00

该资本公积是武汉华视书锦传播有限公司2015年6月份并购湖北华视电广传媒有限公司形成的，属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需要对该公司的财务报表在合并报表中进行追溯调整；根据合并准则，将其实收资本计入“其他资本公积”。

(三) 盈余公积

报告期内，公司盈余公积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6月30日
法定盈余公积	5,672.59	107,476.15	--	113,148.74
合计	5,672.59	107,476.15	--	113,148.74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	5,672.59	--	5,672.59
合计	--	5,672.59	--	5,672.59

(四) 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395,539.44	-136,804.00	-381,378.40	--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395,539.44	-136,804.00	-381,378.40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28,342.44	538,016.03	244,574.40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7,476.15	5,672.59	--	10%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提取或分配比例
提取储备基金	--	--	--	--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	--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应付投资者红利	--	--	--	--
转作资本的投资者红利	--	--	--	--
其他利润分配	--	--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16,405.73	395,539.44	-136,804.00	--

十、报告期内现金流量情况

(一) 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6,536.17	808,200.02	-1,988,678.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58,008.99	-79,114.00	-1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00,000.00	-	2,000,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18,527.18	729,086.02	1,321.65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6,876.52	107,790.50	106,468.85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55,403.70	836,876.52	107,790.50

2013年度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为3,117,528.00元,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为3,122,576.00元,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是公司支付经营费用、往来款等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金额较大引起的。2014年度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为7,896,909.59元,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为5,197,807.50元。2015年1-6月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为12,743,362.64元,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为10,365,928.08元。2014年和2015年1-6月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主要是销售收入增加,同时预收客户的广告发布款也增加。

2015年1-6月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258,008.99元,主要是当年增加了对固定资产的投入,同时用银行存款支付股权转让款200万元,取得对同一控制下合并子公司100%的股权。

2015年1-6月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是当年获得股东现金投资,公司

增加股本 900 万元。

综上，公司报告期内的现金流量与公司的经营情况基本相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逐年增加，企业经营活动获取现金能力增强。

(二)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等信息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28,342.44	538,016.03	244,574.4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4,558.02	56,452.60	40,366.0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059.47	--	--
无形资产摊销	--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200.00	19,868.00	3,332.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139.50	-14,113.16	-10,091.5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10,167.95	-1,447,786.36	-2,008,429.8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47,683.69	1,655,762.91	-258,429.39
其他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6,536.17	808,200.02	-1,988,678.3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
债务转为资本	--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6,655,403.70	836,876.52	107,790.5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36,876.52	107,790.50	106,468.8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18,527.18	729,086.02	1,321.65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现金	6,655,403.70	836,876.52	107,790.50
其中：库存现金	176,785.41	23,272.69	15,270.1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478,618.29	813,603.83	92,520.3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
二、现金等价物	-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55,403.70	836,876.52	107,790.5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

(三) 现金流量表相关信息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除税费返还外的其他政府补助	--	--	--
活期银行存款利息	3,396.14	1,223.50	494.25
往来款	1,816,969.70	450,000.43	--
合计	1,820,365.84	451,223.93	494.25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经营费用	394,865.59	417,448.76	188,920.75
银行手续费	3,325.91	4,498.70	2,272.23
往来款	2,123,646.21	403,011.79	1,121,069.86
合计	2,521,837.71	824,959.25	1,312,262.84

报告期内，公司大额现金流量变动项目的内容、发生额与实际业务的内容相符，与相关会计科目的核算可以勾稽。

十一、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一) 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公司主要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如下：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	-----------	--------

序号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1	陈继承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1	湖北华视富承科贸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控制公司
2	华视电广国际传媒（北京）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控制公司
3	湖北资源堂生态农林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黄树军投资控制的公司
4	黄冈市高山地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董事王明投资控制的公司
5	昕晟明恒科贸（武汉）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王明投资控制的公司、监事叶鑫投资的公司
6	麻城市正业商贸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王明担任法定代表人、总经理、执行董事的公司
7	黄树军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
8	王书锦	董事、副总经理、股东
9	王明	董事、股东
10	郭建辉	董事、股东
11	程英	董事、财务负责人、股东
12	张烽	监事会主席、股东
13	叶鑫	监事
14	杨龙	监事、股东
15	宋琼	实际控制人陈继承配偶、股东
16	郑青香	实际控制人陈继承之母、股东
17	陈炽顺	实际控制人陈继承之父、股东

注：2015 年 8 月 5 日陈继承与何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华视电广国际传媒（北京）有限公司全部 90% 的股权转让给何锐，已完成工商变更。

3、其他关联方

除上述关联方外，公司的关联方还包括与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董事、监事、关键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其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它企业。

(二) 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不存在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不存在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3) 关联方资金往来

关联方名称	本公司科目名称	2015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占同类往来款的比例
陈继承	其他应收款	2,069,889.37	90.73%
湖北华视富承科贸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73,969.00	3.24%
王书锦	其他应收款	111,415.61	4.88%
郭建辉	其他应收款	4,000.00	0.18%
张烽	其他应收款	22,000.00	0.96%
合计		2,281,273.98	100.00%

(续表)

关联方名称	本公司科目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同类往来款的比例	账面余额	占同类往来款的比例
陈继承	其他应收款	1,910,297.47	96.74%	2,021,586.11	100.00%
湖北华视富承科贸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4,100.00	0.71%	-	-
华视电广国际传媒(北京)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00.00	0.01%	-	-
合计		1,924,597.47	97.47%	2,021,586.11	100.00%

2013年末、2014年末、2015年6月末，其他应收关联方期末余额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重分别为100%、97.47%、100%，占比较高。上述关联方应收账款中，王书锦、郭建辉和张烽的其他应收款系正常开展业务活动对公司的借支款项。湖北华视富承科贸有限公司的借款期后已归还。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意识不强，存在实际控制人陈继承占用公司款项的情况。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减少非经营性的关联方资金往来，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规范关联交易也做出了相应承诺。截至本说明

书签署之日,其他应收陈继承款项已收回。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关联股权收购

2015年4月16日,公司出资200万元收购湖北华视电广传媒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其中公司实际控制人陈继承持有华视电广公司90%的股权,收购价款180万元;胡安伟持有华视电广公司10%的股权,收购价款20万元。2015年6月30日完成工商变更,公司持有湖北华视电广传媒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该股权收购形成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收购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不存在不公允的情况。

公司受让实际控制人陈继承持有的湖北华视电广公司股权,有助于公司整合业务资源,消除同业竞争及减少关联交易,具有存在的必要性,但不具有持续性。

(三) 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及执行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前,公司未制订关联交易相关的决策制度;股份公司成立后,为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确保公司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公司制订了相关制度。公司已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决策程序及关联方回避制度作了相应的规定,同时,公司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关联人和关联关系、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关联交易的披露等做了具体的规定。公司将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相关制度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

(四)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和措施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规范关联交易做出如下承诺:

“承诺人本身及其控股的企业和参股的企业以及其他关联方将尽量避免与华视股份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及华视股份《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切实保护华视股份及华视股份股东利益。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华视股份造成损失的,由承诺人承担赔偿责任。”

十二、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期后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为了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进行了一次资产评估。根据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 8 月 5 日出具的国融兴华评报字[2015]第 010210 号《资产评估报告》，采用资产基础法对公司净资产进行了评估，评估基准日为 2015 年 6 月 30 日。

评估结论为：截止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6 月 30 日，在持续经营条件下，武汉华视书锦传播有限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账面价值 1,532.58 万元，总负债账面价值 419.43 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 1,113.15 万元。经资产基础法评估，武汉华视书锦传播有限公司总资产评估价值 1,562.97 万元，增值 30.39 万元，增值率 1.98%；总负债评估价值 419.43 万元，无增减；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1,143.54 万元，增值 30.39 万元，增值率 2.73%。

十四、股利分配政策及最近两年一期的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 10%；
-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4、分配股利。

(二)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无股利分配情况。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股份公司《公司章程》规定：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不得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票)的派发事项。

十五、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湖北华视电广传媒有限公司

湖北华视电广传媒有限公司，为公司同一控制下合并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12 月 26 日，注册号 420106000272033，注册资本 2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陈继承。经营范围：文化艺术交流咨询；广告设计、代理、制作、发布；企业形象设计；企业营销策划。（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	------------------	------------------

资产总额	3,979,501.72	3,373,535.99	2,419,013.84
负债总额	1,681,434.67	1,029,049.87	181,981.44
所有者权益	2,298,067.05	2,344,486.12	2,237,032.40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387,475.74	1,460,361.17	3,534,842.71
利润总额	-65,943.09	129,792.26	303,087.20
净利润	-46,419.07	107,453.72	237,032.40

十六、风险因素

(一) 公司经营规模较小、业务较单一的风险

目前公司规模较小,报告期内资产情况如下:截至2015年6月30日总资产合计1,571.74万元,2013年、2014年、2015年1-6月营业收入分别为378.93万元、674.11万元及1,043.00万元;净利润对应为:24.46万元、53.80万元、102.83万元。

广告代理业务是公司目前的主要收入来源,报告期内占公司当年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均为100.00%。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净利润和资产规模呈现不断增长的趋势,公司成长性较好。但相对于其他规模较大的广告类公司而言,经营规模相对较小,业务较单一。广告行业受到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行业政策的影响较大,随着行业竞争的加剧,对公司规模和业务盈利模式的要求也在不断的提高。公司规模小、业务较单一将可能影响公司抵御市场风险的能力

应对措施:公司制定了未来三年的发展计划,在保持原有电视广告业务规模的基础之上,挖掘客户在广告宣传、品牌咨询推广方面的需求并加以满足。加大新媒体的投入力度,进行线上线下业务的同时开展。公司专门设立影视制作部,进行广告宣传片的制作与投放,并计划逐步进行影视制作。通过以上措施扩大公司的业务范围,发展新的利润增长点。随着业务发展,公司规模将不断扩大。

(二) 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规模较小,股权结构单一,公司管理层规范运作意识不强,公司治理存在不规范之处。报告期内存在较大额的关联方资金往来、未建立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关联交易相关制度等。截止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已归还。

股份公司设立后,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公司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水平得到了提高。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需要在公司运营过程中逐步完善和检验。因此,公司在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日常经营中严格按照股份公司相关制度进行管理。同时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加强财务管理制度与内控制度建设。

(三) 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实际控制人陈继承直接持有本公司86.8%的股份,同时,陈继承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其个人意志将对本公司的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利润分配等构成重大影响。

应对措施: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公司未来将严格依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切实保护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

(四) 无法持续获得湖北长江广电广告有限公司优质媒体资源的风险

公司目前媒介代理业务主要以湖北地区电视广告代理业务为主。公司依托电视媒体资源给客户提供综合性的广告服务,2013年、2014年、2015年1-6月份向湖北长江广电广告有限公司采购的金额分别占当期采购总额的60.47%、27.07%和57.61%。因此能够长期、持续地获得优质的湖北长江广电广告有限公司资源对公司的经营非常重要。尽管公司与湖北长江广电广告有限公司保持着长期的良好合作关系,但是如果公司在以后年度不能持续获得湖北长江广电广告有限公司的优质媒体资源或者湖北长江广电广告有限公司提高媒体资源的采购价格,导致公司获取媒体资源的成本上升,将对公司的业务收入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目前媒介代理业务主要以湖北地区电视广告代理业务为主,

因此公司不可避免的需要向湖北长江广电广告有限公司进行采购。公司通过以下方式来降低无法获得湖北长江广电广告有限公司媒体资源的风险：(1) 公司与湖北长江广电广告有限公司已经建立了长期稳定、互惠互利的合作关系(2) 公司已与湖南、浙江、江苏等地电视台建立了业务合作关系，积极拓展媒体资源的获得渠道；(3) 公司积极拓展新媒体渠道，在微信、微博、APP 开发运营、论坛等多种网络平台开展客户营销，加强媒介购买，网络活动等业务，同时与高校合作，进行传媒行业的数据的整理与运用，加大公司对于新媒体的开发与运用。

(五) 新《广告法》施行后的政策风险

2015 年 4 月 24 日，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表决通过新修订的广告法。2015 年 9 月 1 日起，新《广告法》正式施行。新《广告法》对广告内容准则、广告行为规范、监督管理、法律责任都进行了详细规定，加大了打击虚假广告的力度，加重了广告经营者、广告发布者的责任。新《广告法》对广告行业将会造成较大冲击，可能会影响市场上的整体广告投放量，广告从业者也将受到更加严格的监管。

根据新广告法定义，公司属于广告经营者，受到相关政策监管。新《广告法》施行后对公司的广告经营业务将产生较大影响。如果公司不能适应新《广告法》的监管要求，可能存在被处罚和承担相应法律责任的风险，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根据新《广告法》的要求，进一步规范自身经营管理，合法规范经营。加强与客户、媒体、工商主管部门以及各行政主管部门的沟通联系，及时获取相关信息以规避风险。同时，公司将进一步扩展自身业务范围，需找新的利润增长点，以适应市场和行业监管政策的变化。

(六) 客户和供应商相对集中的风险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6 月份，向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分别为 267.73 万元、512.39 万元及 743.45 万元，分别占同期营业收入的 70.65%、76.01%及 71.28%；向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分别为 249.48 万元、361.51 万元及 642.86 万元，分别占同期营业成本的 93.91%、85.62%及 79.50%，虽然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前五大客户销售和供应商采购金额占比将出现一定的下

降，但是鉴于公司目前业务规模较小，公司在未来仍存在客户销售和供应商采购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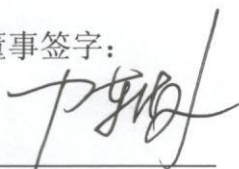
应对措施：公司后期将逐步分散主要客户和供应商相对集中的风险，公司将加强营销力度，拓展新客户，以降低对主要客户的依赖，同时公司将寻求省外电视媒体平台的合作，扩大公司的媒介资源，降低对主要供应商的依赖。

第五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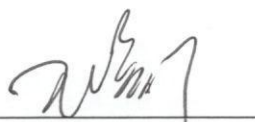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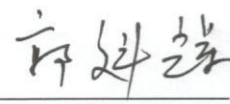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字：



陈继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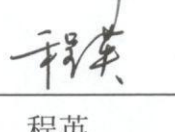
王书锦



郭建辉




王明



程英


全体监事：



张烽



杨龙




叶鑫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陈继承



王书锦



程英



华视中广国际传媒（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 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孙树明
孙树明

项目负责人: 殷世江
殷世江

项目小组成员: 王林
王林

况秋平
况秋平

李琪
李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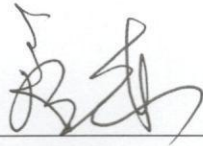
刘时燕
刘时燕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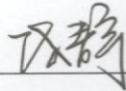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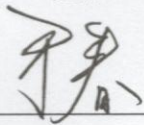


魏东

经办律师:



饶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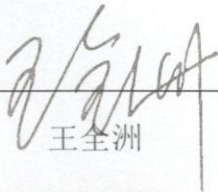



尹春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王全洲

签字注册会计师：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年12月3日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赵向阳

赵向阳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陈小良

陈小良



安然

安然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2月3日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6月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以下无正文)

华视中广国际传媒（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日

